

《佛說阿彌陀經疏鈔》「一心不亂」之研究

郭麗娟

中華佛學研究第三期

中華佛學研究所發行

1999年三月出版

頁 107-173

頁 107

提要

對於祿宏的思想研究，學者們都較傾向祿宏有禪、淨、華嚴的思想，但是筆者認為，明朝時由於各宗並立，祿宏為結合此一時式，以注疏《佛說阿彌陀經》而作《佛說阿彌陀經疏鈔》，掌握「一心不亂」，表現出理事雙修，闡述諸宗融合的意

味。

關鍵詞：1.《佛說阿彌陀經疏鈔》 2.自性 3.一心 4.一心不亂

頁 108

〔略語等〕

一、藏經略號

E = 《龍藏》（臺北：新文豐影印本）

T = 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（臺北：世樺影印本）

Z = 《卍續藏》（臺北：中國佛教會影印本）

X = 《新卍續藏》（臺北：白馬精舍影印本）

二、《彌陀經》及《彌陀經》注疏本（注疏本依年代順序排列）

《彌陀經》 = 姚秦鳩摩羅什譯《佛說阿彌陀經》，T12。

《奘譯》 = 唐玄奘譯《稱讚淨土佛攝受經》，T12。

《義記》 = 隋智顛《阿彌陀經義記》一卷，T37。

《義述》 = 唐慧淨《阿彌陀經義述》一卷，T37。

《基經疏》 = 唐窺基《阿彌陀經疏》一卷，T37。

《通讚疏》 = 唐窺基《阿彌陀經通讚疏》三卷，T37。

《曉經疏》 = 新羅元曉《佛說阿彌陀經疏》一卷，T37。

《圓經疏》 = 宋智圓《佛說阿彌陀經疏》一卷，T37。

《義疏》 = 宋元照《佛說阿彌陀經義疏》一卷，T37。

《聞持記》 = 宋戒度記《佛說阿彌陀經義疏聞持記》，X22。

《句解》 = 元性澄《佛說阿彌陀經句解》一卷，X22。

《略解》 = 明大佑《佛說阿彌陀經略解》一卷，X22。

《疏鈔》 = 明祿宏《佛說阿彌陀經疏鈔》四卷，X22。

《演義》 = 明古德法師《佛說阿彌陀經疏鈔演義》，X22。

《圓中鈔》 = 明傳燈鈔《佛說阿彌陀經略解圓中鈔》，X22。

《已決》 = 明大惠（慧）《佛說阿彌陀經已決》一卷，X22。

《要解》 = 明智旭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》一卷，X61。

《疏鈔擷》 = 明 徐槐廷 《佛說阿彌陀經疏鈔擷》一卷，X22。

《略註》 = 清 法錄 《佛說阿彌陀經略註》，X22。

《便蒙鈔》 = 清 達默、達林 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便蒙鈔》，X22。

頁 109

《德經注》 = 清 鄭澄德 《佛說阿彌陀經注》一卷，X22。

《約論》 = 清 彭際清 《佛說阿彌陀經約論》一卷，X22。

《直解正行》 = 清 了根 《佛說阿彌陀經直解正行》一卷，X22。

《摘要易解》 = 清 真嵩 《佛說阿彌陀經摘要易解》一卷，X22。

《經敘》 = 清 魏源謹 《佛說阿彌陀經敘》一卷，X22。

(民國後)

《太虛本》 = 太虛講 《佛說阿彌陀經》

《竺摩本》 = 竺摩講述 《佛說阿彌陀經講要》

《南亭本》 = 南亭講 《佛說阿彌陀經講話》

《圓瑛本》 = 圓瑛講 《佛說阿彌陀經講義》

《慈舟本》 = 慈舟講《佛說阿彌陀經講記》

《斌宗本》 = 斌宗講《佛說阿彌陀經要釋》

《聖印本》 = 聖印講釋《阿彌陀經講釋》

《智諭本》 = 智諭法師《佛說阿彌陀經鈔》

《寄塵白話本》 = 胡寄塵《佛說阿彌陀經語體衍譯》

《智海白話本》 = 黃智海《佛說阿彌陀經白話解釋》

《圓瑛要解講義》 = 圓瑛講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講義》

= 圓瑛講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講義》

(佛陀教育基金會印贈，1998)

《寶靜要解親聞記》 = 寶靜講述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》

《貫通要解益愚鈔》 = 貫通鈔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益愚鈔》

《興慈蒙解》 = 興慈講《佛說阿彌陀經蒙解》

三、彙集本及單行本 (依筆劃順序排列)

《法彙》 = 《雲棲法彙》(共四冊)〔光緒丁酉開雕，板存金陵刻經處〕

(臺北：中華佛教文化館印行)

《疏鈔》 = 《佛說阿彌陀經疏鈔》收於《法彙》第一冊)〔光緒丁酉開雕，

板存金陵刻經處)(臺北：中華佛教文化館印行)

= 明 蓮池大師著《阿彌陀經疏鈔》(全一冊)

(臺北：佛教出版社，1979)

= 明 古杭雲棲寺沙門祿宏述、明古杭雲棲寺古德法師演義、民

國華藏

頁 110

蓮社淨空會本《阿彌陀經疏鈔演義》(全一冊)

(臺北：佛陀教育基金會印贈，1996)

〈傳略〉 = 僧懺法師輯〈蓮池大師傳略〉收於《蓮池大師集》

(臺北：佛教出版社印行)

四、工具書 (依筆劃順序排列)

《中華百科全書》 = 藍吉富主編《中華佛學佛教百科全書》

(臺南：中華佛學佛教百科全書文獻基金會，1994)

《東方年表》 = 藤島達朗、野上俊靜主編《東方年表》

(京都：平樂寺書店，1996)

《佛書》 = 小野玄妙主編《佛書解說大辭典》

(東京：1934，臺北：新文豐影印)

《淨土法寶》 = 釋廣慈主編《淨土宗法寶大藏》(共50冊)

(臺北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93)

〈解題〉 = 〈《景印高麗大藏經》解題〉

(臺北：新文豐影印本，1982)

《彙粹》 = 西蓮淨苑編《淨土藏彙粹》

(臺北縣：西蓮淨苑出版，1991)

《望月》 = 望月信亨主編《望月佛教大辭典》

(東京：世界聖典刊行協會，1984)

《敦煌遺書》 = 釋禪叡編著《敦煌寶藏遺書索引》

(臺北：法鼓文化，1996)

《彌陀譯本》 = 林光明編註《阿彌陀經譯本集成》

(臺北：迦陵出版社，1995)

《彌陀法彙》 = 藍吉富編《彌陀淨土法彙》

(臺北：迦陵出版社，1996)

五、注意事項

行文直稱蓮池大師為祿宏。

本文引用《疏鈔》的資料以《新刊》為底本，並參照其他諸本。

六、本文腳注

本論文的注釋採用腳注。

腳注引用學者年代排列。人名簡略如下：

聖嚴 = 聖嚴法師。

岩城 = 岩城英規。

荒木 = 荒木見悟。

頁 111

望月 = 望月信亨。

T37.363a3 = 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第 37 冊第 363 頁 a 欄第 3 行。

Z108.654a3 = 《卍續藏》第 108 冊第 654 頁 a 欄第 3 行。

X.61.654a3 = 《新卍續藏》第 61 冊第 654 頁 a 欄第 3 行。

〈傳略〉：10 = 僧懺法師輯〈蓮池大師傳略〉第 10 頁。

頁 112

一、前言

《佛說阿彌陀經疏鈔》（以下簡稱《疏鈔》〔註 1〕）為
明朝蓮池大師祿

註 1：《疏鈔》沒有序跋可尋，所以不知道是幾時撰成的。但

根據祿宏於隆慶五年壬申年（1571，37 歲）乞食到了梵

村雲棲山的情況來看，筆者初略推測《疏鈔》約作於 C

.E.1571-1600 之間。

如果依祿宏的三十一種著作當中可考的文獻來推測的話：

| 〈生日不宜殺生〉 | 明穆宗 隆慶己巳年 (C.E.1569) , 參《法

彙》第三冊 | 三十五歲 |

| | 〈書放生卷後〉 (21b9)

| |

| 《遺稿》 | 明萬曆 戊寅年 (C.E.1578) , 參《法彙》

第四冊《遺稿》 | 四十四歲 |

| | (87a8-b6)

| |

| 〈戒殺放生文〉 | 明萬曆 十二甲申年 (C.E.1584)

| 五十歲 |

| 《往生集》 | 明萬曆 十二甲申年 (C.E.1584) , 參《法

彙》第二冊〈往 | 五十歲 |

| | 生集序〉 (2b3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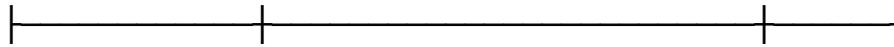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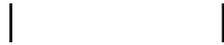
| |



| 《答淨土四十八問》 | 明萬曆 十二甲申年 (C.E.1584) , 參《法

彙》第二冊〈答|五十歲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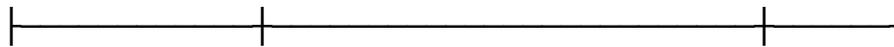
| | 四十八問序〉 (1b10)



| 《緇門崇行錄》 | 明萬曆 十三乙酉年 (C.E.1585) , 參《法

彙》第二冊〈緇|五十一歲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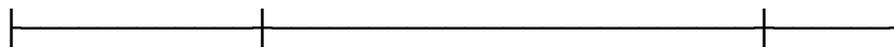
| | 門崇行錄敘〉 (2b6)



| 《戒疏發隱》 | 明萬曆 十五丁亥年 (C.E.1587) , 參《法

彙》第一冊〈梵|五十三歲 |

| | 網經心地品菩薩戒義疏發隱序〉 (2b8-9)



| 〈重修上方寺鑿放生池記〉 | 明萬曆 二十壬辰年 (C.E.1592) , 參《法

彙》第三冊〈重|五十八歲 |

| | 修上方寺鑿放生池記》 (25a9)

| 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〈北門長壽庵放生池記〉 | 明萬曆 二十壬辰年 (C.E.1592) , 參《法

彙》第三冊 〈北 | 五十八歲 |

| | 門長壽庵放生池記》 (27a9)

| 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〈楞嚴摸象記〉 | 明萬曆 二十五丁酉年 (C.E.1597)

| 六十三歲 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《禪關策進》 | 明萬曆 二十八庚子年 (C.E.1600) , 參《法

彙》第二冊 | 六十六歲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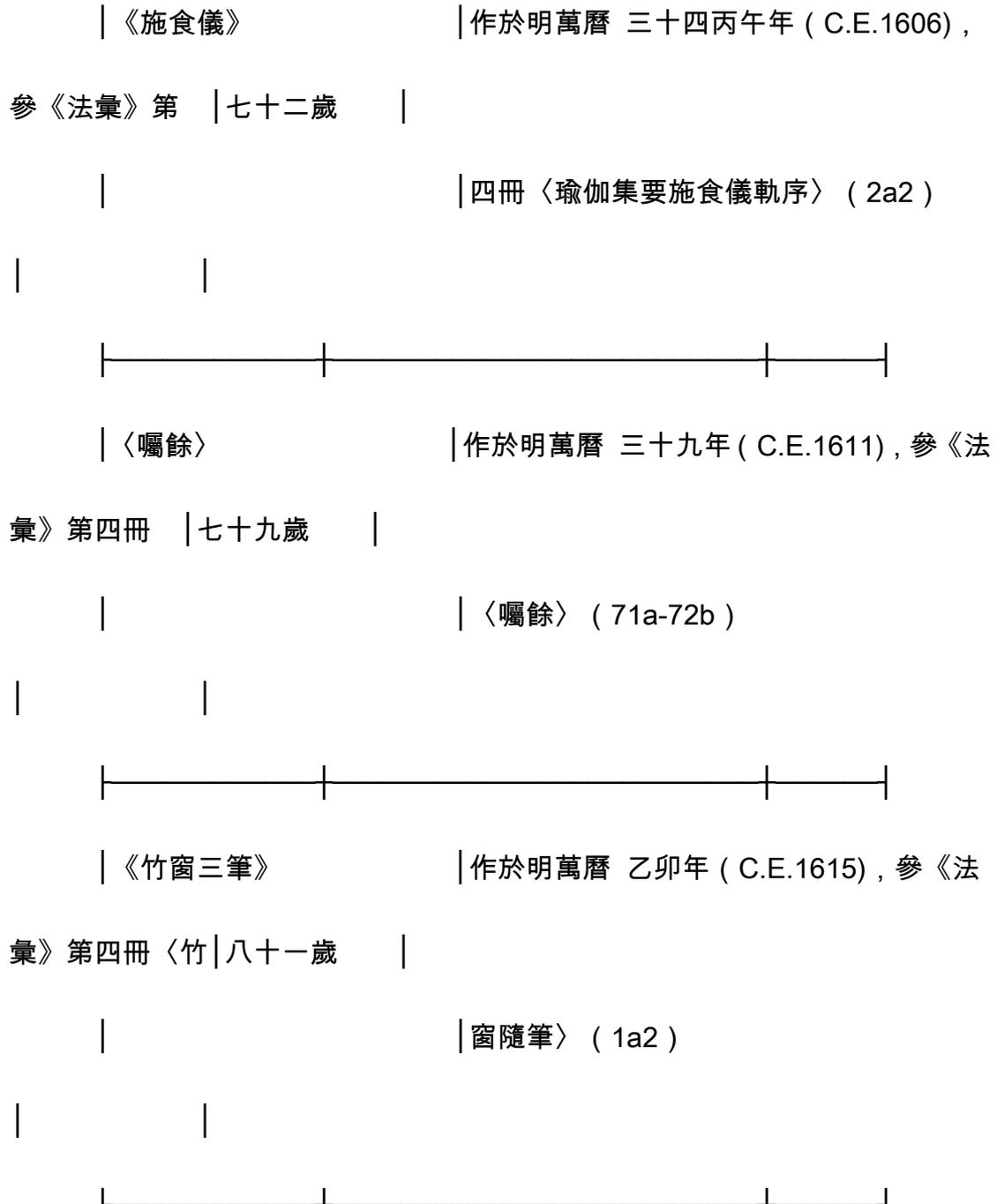
| | 〈禪關策進序〉 (1b7)

| 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《重刻諸經日誦》 | 明萬曆 二十八庚子年 (C.E.1600) , 參《法

彙》第二冊 | 六十六歲 |



筆者進一步推測《疏鈔》約作於 C.E.1571-1584 之間，介於入山至《往生集》、《答淨土四十八問》前後之間。

如果依《竹窗二筆》引文中提到〈放生池〉（35a4-b6）一文的描述來看，著《竹窗二筆》之前已有「放生池」，「放生池」主要有「上方寺鑿放生池」、「北門長壽菴放生池」和「小雲棲放生池」。（荒木 1985：67）「上方寺鑿放生池」、「北門長壽菴放生池」約完工於 C.E.1592，故筆者推測《竹窗二筆》

頁 113

宏所作。在明朝六本《彌陀經》注疏本與再注疏本的當中，是一本相當精湛的《彌陀經》注解本。〔註 2〕

作於 C.E.1592 之後，《疏鈔》應作於 C.E.1592 之前。且依

《竹窗二筆》之〈參究念佛〉與〈淨土難信之法（二）〉

引文來看：

底〈參究念佛〉（44a3-b3）：「國朝洪永間，有空谷、天

奇、壽峰三大老。……予於《疏鈔》已略陳之。而猶有

疑者，謂參究主於見性，單持乃切往生，遂欲廢參究而事單持，言經中（《彌陀經》）止云執持名號，曾無參究之說。此論亦甚有理，依而行之，決定往生；但欲存此廢彼則不可。蓋念佛人見性，正上品上生事，而反憂其不生耶？故《疏鈔》兩存而待釋，請無疑焉。若夫以誰字謂氣下行，而謂是追究念佛者，此邪謬誤人，獲罪無量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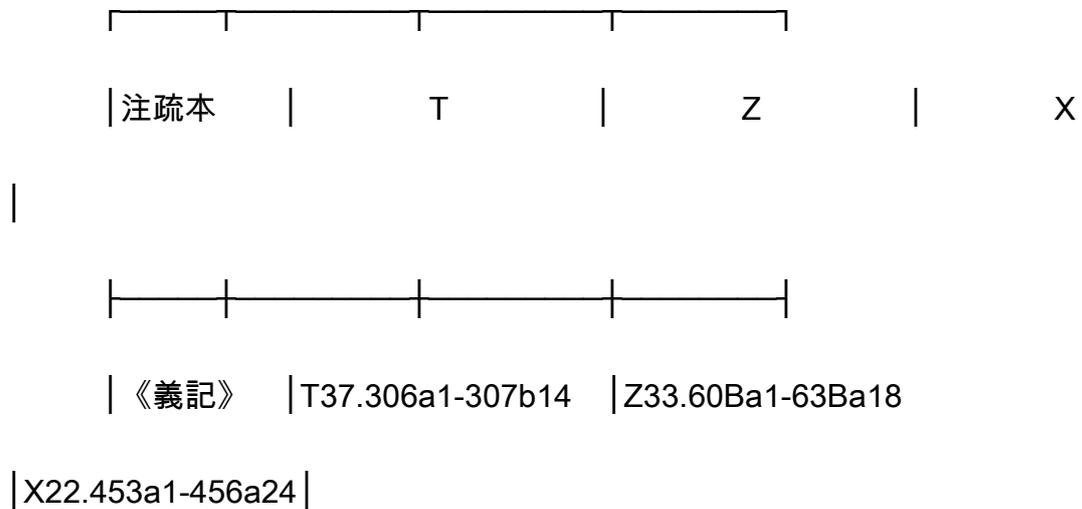
丁〈淨土難信之法（二）〉（48a1-7）：「或謂不宜太深者，此經（《彌陀經》）本淺，鑿之使深，故不可。噫！《法華》以治世語言皆即實相，而此經（《彌陀經》）橫截生死，直登不退，寧不及治世語言乎。或又謂此經（《彌陀經》）屬方等，疏以為圓則不可。噫！《觀經》亦方等攝也。智者圓之。《圓覺》亦方等攝也，圭峰圓之。《彌陀經》予特以為分圓，何不可之有，佛言難信之法，不其然乎！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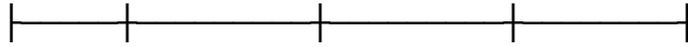
更可以精確的推測《疏鈔》可能作於 C.E.1571-1592 之間，也即是祿宏 37 - 58 歲之間。更重要的在《遺稿》卷一（29b6-7）提到：「《阿彌陀經疏鈔》，故居士程康伯業翻刻，與《戒疏發隱》同時完工」。《戒疏發隱

》作於作於明萬曆 十五丁亥年 (C.E.1587) ， 祿宏五十三歲。所以《疏鈔》或有可能作於 (C.E.1587) ， 祿宏五十三歲。

2 《彌陀經》的注疏本甚多。據〈《景印高麗大藏經》解題〉所記《彌陀經》注疏本約有一百零一種 (〈解題〉 1982 : 597-598) ， 《奘譯》注疏本有七種 (〈解題〉 1982 : 598) ， 可惜現存於《大正》、《卍》、《新卍》的《彌陀經》注疏本不多，僅有二十三種，而現存《奘譯》的《彌陀經》注疏本卻不見於藏經中。依歷代注疏本排序，筆者整理《彌陀經》注疏本如下：

隋至元時的《彌陀經》注疏本：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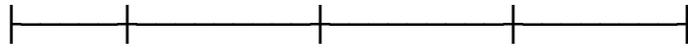
| 《義述》 | T37.307b15-310b24 | Z33.64Aa1-67Aa18

| X22.453b1-459c15 |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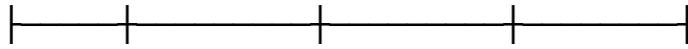
| 《基經疏》 | T37.310c1-329a5 | Z33.89Aa1-115Ba5

| X22.481a1-501c23 |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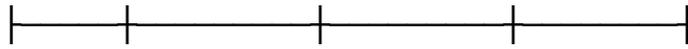
| 《通讚疏》 | T37.329c7-348a3 | Z33.67Ba1-88Ba6

| X22.460a1-481b6 |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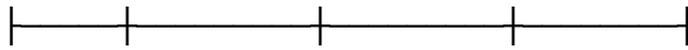
| 《曉經疏》 | T37.348a4-350b25 | / | /

|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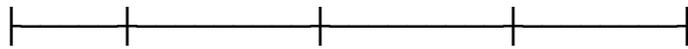
| 《圓經疏》 | T37.350c1-356b6 | /

| X22.502b1-508b8 |



| 《義疏》 | T37.356b7-363c13 | / | /

|



| 《聞持記》 | /

| Z33.116Aa1-143Aa15 | X22.508c1-538a16 |

|-----|

| 《句解》 | /

| Z33.143Bb1-154Ab16 | X22.528b1-549c2 |

|-----|

頁 114

明朝時《彌陀經》注疏本：

|-----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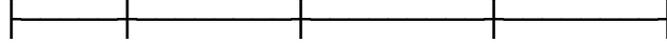
| 《略解》 | / | Z33.154Ba1-163Ab3

| X22.550a1-558c20 |

|-----|

| 《疏鈔》 | /

| Z33.165Ba1-246Aa15 | X22.600a1-684b3 |



| 《演義》 | / | Z33.265Aa1-365Bb5

| X22.704a1-795c4 |



| 《圓中鈔》 | /

| Z91.382Ba1-422Ab11 | X22.559a1-599b15 |



| 《已決》 | / | Z33.357Aa1-361Ba4

| X22.812a7-814c24 |



| 《要解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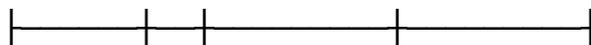
| T37.363c15-375a7 | Z33.328Aa11-343Ab3 | X22.644a13-659c6 |



清朝時《彌陀經》注疏本：



| 《疏鈔擷》 | / | Z33.67Ba1-88Ba6 | X22.502b1-508b8 |



| 《便蒙鈔》 | / | Z33.328Aa11-343Ab3 | X22.579a1-810a24 |

|-----|

| 《略註》 | / | Z33.328Aa11-343Ab3 | X22.502b1-508b8 |

|-----|

| 《德經注》 | / | Z91.370Ba1-382Aa10 | X22.898b1-910a6 |

|-----|

| 《直解正行》 | / | Z33.363Ba1-388Ba6 | X22.912b1-936c12 |

|-----|

| 《摘要易解》 | / | Z33.506Aa1-518Ba8 | X22.936c13-949b23 |

|-----|

| 《約論》 | / | Z33.361Ba1-363Aa14 | X22.910b11-912a5 |

|-----|

就民國的著述當中（根據《淨土法寶》所收）可分三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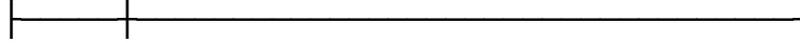
|-----|

| 第一、《彌陀經》的注疏本

|-----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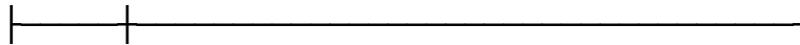
| 《太虛本》 | (1) 太虛講《佛說阿彌陀經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寶》第

三冊：427



| 《竺摩本》 | (2) 竺摩講述《佛說阿彌陀經講要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

寶》第五冊：343



| 《南亭本》 | (3) 南亭講《佛說阿彌陀經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寶》第

七冊：1-18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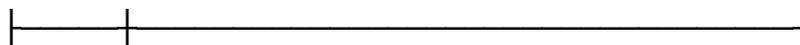
| 《圓瑛本》 | (4) 圓瑛講《佛說阿彌陀經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寶》第

八冊：1-10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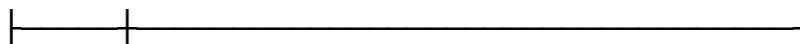
| 《慈舟本》 | (5) 慈舟講《佛說阿彌陀經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寶》第

八冊：109-172



| 《斌宗本》 | (6) 斌宗講《佛說阿彌陀經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寶》第

八冊：267



| 《聖印本》 | (7) 聖印講釋《佛說阿彌陀經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寶》

第九冊：1-

|-----|

| 另有：《智諭本》 = 智諭法師《佛說阿彌陀經鈔》 (臺北

縣：西蓮淨苑出版) |

|-----|

|-----|

第二、白話本的《彌陀經》

|

|-----|

| 《胡寄塵白話本》 | (1) 胡寄塵《佛說阿彌陀經語體衍譯》一卷，收於

《淨土法寶》第一冊：21-29 |

|-----|

| 《黃智海白話本》 | (2) 黃智海《佛說阿彌陀經白話解釋》一卷，收於

《淨土法寶》第七冊：181-352 |

|-----|

|-----|

第三、《要解》的再注疏本

| 《圓瑛要解本》 | (1) 圓瑛講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講義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寶》第三冊：123-426 |

| 《寶靜要解本》 | (2) 寶靜講述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記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寶》第五冊：1-342 |

| 《貫通要解本》 | (3) 寶靜講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益愚鈔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寶》第七冊：281-

| 458

| 《興慈要解本》 | (4) 興慈講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蒙解》一卷，收於《淨土法寶》第八冊：173-250 |

這些《彌陀經》注疏本當中，《聞持記》是《義疏》的再注疏

本，《圓中鈔》是《略解》的再注疏本，《演義》是《疏鈔》的再注疏本，《便蒙鈔》是《要解》的再注疏本。內容依據《疏鈔》的注疏本有《疏鈔攷》、《略註》、《直解正行》、《摘要易解》。

歸納上述《彌陀經》注疏本與再注疏本，明朝就佔了六本。

四本注疏本即：一、《略解》（聖嚴 1992：113-114、159-162

）；二、《疏鈔》（聖嚴 1992：116-118、155-159）；三、《

已決》作於 C.E.1642（聖嚴 1992：120-121）；

四、《要解》作於 C.E.1653（聖嚴 1992：121-122、162-170）。

頁 115

祿宏以「一心不亂」貫徹注疏《疏鈔》，為什麼會如此？

是本文所要釐清的。

二、《疏鈔》「一心不亂」之和會

目前一般學者對祿宏[與智旭]在宗派的定位是多方面的，
筆者查尋了有關中國佛教史的著述，摘取各各學者的看法，僅
供參考（依筆劃排列）：

- 1、中村元等著《中國佛教發展史》：「……持戒念佛
。……勤於

二本再注疏本即：一、《圓中鈔》作於 C.E.1621，（聖嚴 199
2：113-114、159-162）；二、《演義》（聖嚴 1992：119）。

明朝六本《彌陀經》注疏本與再注疏本年代排序，依序為：《
略解》（C.E. ?）→《疏鈔》（C.E. ?）→《演義》（C.E.
?）→《圓中鈔》（C.E.1621）→《已決》（C.E.1642）→《
要解》（C.E.1654）。



| 《略解》 | / | Z33.154Ba1-163Ab3

| X22.550a1-558c20 |



| 《疏鈔》 | /

| Z33.165Ba1-246Aa15 | X22.600a1-684b3 |



| 《演義》 | / | Z33.265Aa1-365Bb5

| X22.704a1-795c4 |

|-----|

| 《圓中鈔》 | /

| Z91.382Ba1-422Ab11 | X22.559a1-599b15 |

|-----|

| 《已決》 | / | Z33.357Aa1-361Ba4

| X22.812a7-814c24 |

|-----|

| 《要解》

| T37.363c15-375a7 | Z33.328Aa11-343Ab3 | X22.644a13-659c6 |

|-----|

大佑生卒年代 C.E.1324-1407 (聖巖 1992 : 113) , 祿宏生卒年
代 C.E.1535-1615 , 故《略解》應比《疏鈔》早 , 筆者推測《
疏鈔》應作於 C.E.1571 以後 C.E.1592 以前。《演義》年代不可
考 , 但應作於《疏鈔》之後。《圓中鈔》、《已決》的年代則
根據聖巖法師的資料 , 《要解》則有年代可考 , 六本之中是最
晚的一本注疏本。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| 大佑 | 祿宏 | 古德 | 傳橙 | 大惠

| 智旭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| C.E.1324 | | | |

| |

| | | | |

| |

| 《略解》 | | | |

| |

| (C.E. ?) | | | |

| |

| | C.E.1535 | | | |

| |

| C.E.1407 | | | |

| |

| | 《疏鈔》應作於 | | | |

| |

		C.E.1571 -		
		C.E.1592 之間		
			《演義》	
			(C.E. ?)	
		C.E.1616		
			《圓中鈔》	
			(C.E.1621)	
				《已決》

(C.E.1642)				
《要解》				
(C.E.1654)				

頁 116

念佛三昧，藉華嚴教義說明禪淨同歸之說，提倡諸宗融宗的新佛教，.....將念佛的宗風弘廣至江南一帶，尤其是他為僧團共同生活所設的『共住規約』.....大大影響到日後的中國寺院。
 」 (1984 : 488-489)

2、野上俊靜著 (釋聖嚴譯) 《中國佛教史概說》：「...
 ...受華嚴於辨融〔註 3〕，承禪脈於笑巖，平生以「生死事大
 」〔註 4〕作為終生的警策，歸心淨土，持戒念佛。.....致力

於念佛三昧……取禪淨同歸之說，依華嚴的教理而作說明，努力倡導諸宗融合的新佛教，更以具足信、願、行之三項為修淨業的必須條件。……」（1995：182）

3、聖嚴法師《明末佛教研究》：「雲棲以禪者的立場，弘揚淨土，……」、「雲棲是以華嚴之禪為立場而弘揚淨土……」。

4、鎌田茂雄著，關世謙譯《中國佛教史》（a）：「……受教於華嚴的辨融及禪宗的笑巖德寶〔註5〕。」（1971a：243）

綜合上述資料，一般學者都認為祿宏有華嚴、禪、淨土等思想，並且主張禪淨同歸，力倡「諸宗融合」。

現就一般學者只是說到祿宏有「諸宗融合」等思想，並無實際的資料予於參考，但是在《疏鈔》「一心不亂」和會各宗的情形中，可以很明顯的看出來。以下為筆者大致整理的條目：

註3：「辯融」，一作「偏融」，一作「辨融」。〈塔銘〉（

12a2）、〈傳略〉、《靈》9.4〈十八祖像贊并序略有

引〉「得戒和尚雲棲大師第十六」（13b6）作「偏融」

。《竹窗二筆》（33a6）、〈蓮宗八祖〉（11b9）作「

辯融」，〈蓮宗八祖〉（11b9）、〈雲棲大師行略〉（23b9）作「辨融」。感謝指導教授惠敏法師的提示。

註 4：原文為「生死大事」，今依〈塔銘〉、〈傳略〉作「生死事大」。感謝指導教授惠敏法師的提示。

註 5：關於祿宏受學華嚴於辯融及禪宗於笑巖一事，〈塔銘〉（12a2-3）記：「入京都，參偏融，二大老，皆有開發」。〈雲棲大師行略〉（23a9-10）記：「歷參知識，時辨融、笑巖禪師宗風並振，師往詣必室，多所契合」。〈蓮宗八祖〉（11b9-10）記：「入辨融、笑巖之室，猶之不釋然」。祿宏是否有受學二老，有待商榷。感謝指導教授惠敏法師的提示。

| 丁生入無生，念佛即是念心，生彼不離 | 生無生者，達生體不可得，則
生而不生，不生 |

| 生此； | 而生，是名以念佛心入無生忍，
如後教起中辯 |

| | |。故知終日念佛，終日念心，
熾然往生，寂然 |

| | 無往矣。
|

|-----|
| 丁心佛眾生一體； | 心佛眾生者，經云：「心佛及

眾生，是三無差 |
| | 別。」蓋心即是佛，佛即是生，

諸佛心內眾生 |
| |，念眾生心中諸佛也，故云一

體。

|-----|
| 田中流兩岸不居； | 中流兩岸者，娑婆喻此，極樂

喻彼，始焉厭苦 |

| | 欣樂，既焉苦樂雙亡，終焉亦
不住於非苦非樂 |

| | ，所謂二邊不著，中道不安也。
|

|—————|—————|
| 故謂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。 | 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意蓋如是，
是則禪宗淨土 |

| | ，殊途同歸，以不離自心即是
佛故，即是禪故 |

| | ，彼執禪而謗淨土，是謗自本
心也，是謗佛也 |

| | ，是自謗其禪也，亦弗思而已
矣」。 |

|—————|—————|

如何解釋「自性」與「一念」？這可見於《疏鈔》第一卷
的「通序大意」之「明性」和「贊經」中。「明性」和「贊經
」開頭便引出「自性」和「一念」的命題：

靈明洞徹，湛寂常恆，非濁非清，無背無向，大哉真體

，不可得

頁 118

而思議者，其唯自性歟。〔註 6〕（X22.604a10-11）

（簡稱「靈」句。）

澄濁而清，返背而向，越三祇於一念，齊諸聖於片言，

至哉妙用，亦不可而思議者，其惟《佛說阿彌陀經》歟

」。（簡稱「澄」句）

何謂「自性」？

「自性」即「佛性」

「靈」句說到「自性」，解釋有二謂：「性而曰自，底法

爾如然，非作得故。『是我自己，非屬他故。』〔註 7〕（X

22.604b24-c1）

註 6：



| 1 | 靈明洞徹 | 靈者，靈覺；明者，明顯。日月雖明，不得稱靈；

今惟至明之中，神解不測，明不 |

| | | 足以盡之，故曰靈明。徹者，通也。洞者徹之極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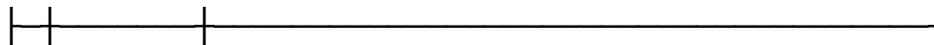
日月雖偏，不照覆盆，是徹而 |

| | | 未徹；今此靈明，輝天地，透金石，四維上下，曾

無障礙。蓋洞然之徹，靡所不徹 |

| | | ；非對隔說通之徹，云洞徹也。(X22.604a14-19)

|



| 2 | 湛寂常恆 | 湛者，不染；寂者，不搖。大地雖寂，不得稱湛。

今惟寂之中，瑩淨無滓；寂不足 |

| | | 以盡之，故曰湛寂。恆者，久也；常者，恆之極也。

大地雖堅，難逃壞劫。是恆而 |

| | | 未恆，今此湛寂，推之無始，引之無終，亙古亙今，

曾無變易。蓋常然之恆，無恆 |

| | | 不恆，非對暫說久之恆，云常恆也。

(X22.604a19-b2)

|

||-----|

|3| 非濁非清， | 非濁者，云有則不受一塵；非清者，云無則不捨一法。無背者，縱之則無所從去； |

|4| 無背無向 | 無向者，迎之則無所從來。言即此靈明湛寂者，不可以清濁向背求也。舉清濁向背 |

| | |，意該善惡聖凡，有無生滅，增減一異等。

(X22.604b2-b6)

||-----|

|5| 大哉真體 | 大哉二句，讚辭。大者當體得名，具偏常二義。以橫滿十，豎極三際，更無有法可 |

| | |與為比，非對小言大之大也。真者，不妄；以三界虛偽，唯此真實。所謂非幻不滅， |

| | |不可破壞，故云真也。體者，盡萬法不出一心之體；體該相用，總而名之曰真體也。 |

| | | (X22.604b6-11)

|

| | 不可得而思議者 | 不可思議者，如上明而復寂；寂而復明，清濁不形，向背莫得，則心言路絕，無容 |

| | |思議者矣。不可思者，所謂法無相想，思則亂生。

經云：「汝暫舉心，塵勞先起」 |

| | |是也。又，法無相想，思亦徒勞。經云：「是法非

思量分別之所能及」是也。故曰 |

| | |心欲緣而慮亡也。不可議者，所謂理圓言偏，言生

理喪。經云：「凡有言說，皆成 |

| | |戲論」是也。又，理圓言偏，言不能盡。經云：「一

一身具無量口，一一口出無量 |

| | |音，如善天女，窮劫而說，終莫能盡」是也，故曰

口欲談而詞喪也。又，此經原名 |

| | |不可思議，故用此四字，總讚前文。蓋是至理之極

名也。(X22.604b11-21) |

||-----|

| 6 | 其唯自性歟 | 末句結歸，言如是不可思議者，當是何物？惟自性

乃爾！言性有二：兼無情分中， |

| | |謂之法性；獨有情分中，謂之佛性。今云自性，且

指佛性而言也。性而曰，自法如 |

| | |然，非作得故。是我自己，非屬他故；此之自性，

蓋有多名。亦名本心，亦名本覺， |

亦名真如，亦名真識，亦名真如，種種無盡。統而言之，即當人靈知靈覺本具之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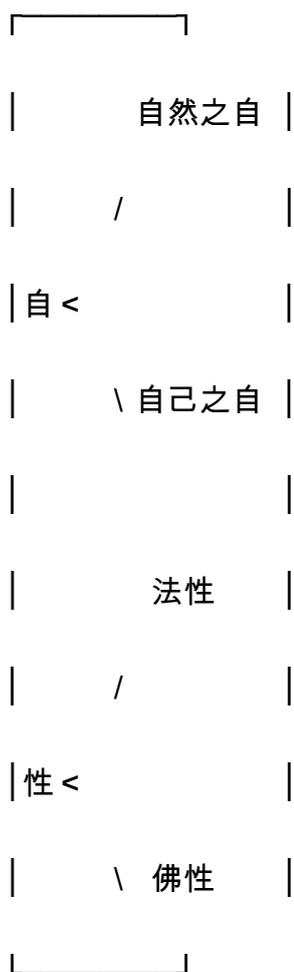
也。今明不可思議者，惟此心耳，更無餘有此不思議體與心同也。

(X22.604b21-c5)

註 7：《演義》解釋底與了：「性而曰自，自有二義，一、自然之自；二、自己之自。」底「自然之自」意謂「法爾如然，非作得者，妙性天然，不因修得，迷時無失，悟時無得，有物渾成，本自如如故，此『自然之自』也。」

而「自性」之「性」的意思有二種：一、「法性」；二、

「佛性」。「法性」「兼無情分中謂之法性」，「佛性」「獨有情分中謂之佛性」。(X22.604b22-23) 「今云『自性』，且指『佛性』而言也」。(註 8) (X22.604b24)



· 「自性彌陀」——「阿彌陀佛全體是當人自性」

《疏鈔》所明「自性」即「佛性」之義，有其用意，從中引出對「阿彌陀佛」的肯定——「阿彌陀佛全體是當人自性」

〔註 9〕，宣明「自性彌陀」之義：

初句即無量光，洞徹無礙故。二句即無量壽，常恆不變故。三四句即靈心絕待，光壽交融，一作功德皆無量故。五句總讚，即經

了「自己之自」即「是我自己，非屬他者，以外道或計自然，或計因緣，或計虛空，或計天與，不一而足，此皆迷己為物所轉，不知此性本非天降，故此『自己之自』也。」（X22.707b5-13）此點感謝指導教授惠敏法師的提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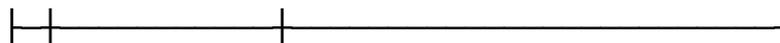
註 8：《演義》言：「『法性』、『佛性』者，《智度論》云：『佛名曰覺，法名不覺，是乃以智為佛，以理為法』。賢首據此，故云『無情無知覺』指其性為『法性』。有情有知覺，指其性為『佛性』。然二性雖分屬情與無情，『法性』亦可通有情，以眾生乃諸法之中之一法故，故曰『兼無情分謂之法性』。佛性唯局有情，不通無情，以木石等無知覺故，故曰『獨有情分中謂之佛性』。」（X22.707a20-24）

註 9 :



| 1 | 靈明洞徹 | 若就當經，初句即無量光，洞徹無

礙故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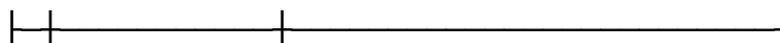
| 2 | 湛寂常恆 | 二句即無量壽，常恆不故。



| 3 | 非濁非清， | 三、四句即靈心絕待，光壽交融，

一切功德，皆無量故。 |

| 4 | 無背無向 |



| 5 | 大哉真體不可得而思議者 | 五句總讚，即經云：「如我稱讚阿

陀佛不可思議功德」。 |



| 6 | 其唯自性歟 | 末句結歸言，阿彌陀佛是全體是當

人自性也。 |



云：如我稱讚阿彌陀不可思議功德。

末句結歸，言阿彌陀佛全體是當人自性也〔註 10〕。

(X22.604c5-9)

。「自心」、「自本心」即「佛」、「禪」

「自」句中所說的「自性」為「自心」、「自本心」(606b23、607a8、608c2、612a8)。「自心」、「自本心」主要針對禪宗「執禪而謗淨土」而言：

是則禪宗淨土，殊途同歸，以不離自心即是佛故，即是禪故，彼執禪而謗淨土，是謗自本心也，是謗佛也，是自謗其禪也，亦弗思而已矣」。(X22.606b8-24)

又以「自心」、「自本心」即是「佛」〔註 11〕，即是「禪」

。相似「執禪謗淨土」文句，在《遺稿》卷三〈問答〉(8b3

-6) 也能見到 :

註 10 : 《演義》對「阿彌陀佛全體是當人自性」另有不同的解

釋：「『全體是當人自(性)』者，謂梵語阿彌陀佛，此云無量壽，無量光。而自性寂即是無量壽，自性照即是無量光，寂照不二，即是光壽交融，則阿彌陀佛豈不即是當人自性！」(X22.707b20-24)

《演義》進一步說：「初明性者，性即常住真心，全體是極樂世界阿彌陀佛。初明者，恐阿彌陀佛在自性之外，故古云：若認他是佛，自己卻成魔。又云：求人不如求自己。但以無明暗動，障此靜明，故託彼名號，顯我自心耳。然西方亦實有阿彌陀佛，而即西方佛，亦不在自心外，即事即理，即理即事，大師恐狂愚錯認，故首明也。」(X22.705b6-11)

註 11 : 「佛」之意，《演義》解為「自心覺照」，「禪」解為

「自心靜慮」，「淨土」為「自心之淨土」：

自心是佛是禪者，自心覺照即是佛，自心靜慮即是禪。

謗自本心者，以淨土乃自心之淨土故。是謗佛者，以不

離自心即佛故。是自謗其禪者，以不離自心即是禪故。

(X22.712c3-6)

以「自心」是「佛」而言，《疏鈔》在他處有此表示：

「佛教持名，欲人念我自心，成我自佛」。(X22.607a

22-23) 「今但一心持名，即得不退，此乃直指凡夫自

心，究竟成佛」。(X22.609a3)

頁 121

問：淨土與禪優劣？

答：歸云性無二，方便有多門。今之執禪謗淨土者，卻

不會真實參究。執淨土謗禪者，亦不會真實念佛。

若各各做工夫到徹底窮源，則知兩條門路原不差毫

釐也。

· 以「自性」詮釋《彌陀經》的用例

《疏鈔》注疏《彌陀經》是先疏後鈔。因此在疏文時，先

注疏《彌陀經》在「事」上的意思，最後一條疏文才以「理」和會。所以可以發現《疏鈔》注疏《彌陀經》時，事理方面都兼顧到。在理方面以「自性」貫徹整部《彌陀經》。因而《疏鈔》言：「今初明性，此經蓋全彰自性〔註 12〕，又諸經皆不離自性〔註 13〕，故首標也。」(X22.604a13)

就「此經蓋全彰自性」這一觀點，祿宏注疏《彌陀經》非常特別，注疏《彌陀經》的每一段經文時，其最後一條的疏文都以「稱理」表示。這一點也為也為荒木見悟所注意(荒木 1985 : 131)，但是荒木氏只是略舉一二。根據筆者統計「稱理」之疏文，共有六十一條。而且應注意《疏鈔》「稱理」的疏文所表現的「自性」一詞，它不是單獨出現，而是常常合用其他的詞，如「自性」會與「覺」、「覺無量」等一起使用〔註 14〕，如下所示：

註 12：《演義》說：「此經以自性為宗者，自性謂眾生性德之

佛，非自非他，非因非果，即是圓常大覺之體，而此經

所談行法，正為顯此之覺體。蓋以據乎心性，稱彼名號

，名號可彰，託彼名號，觀于心性，心性易發也。又復

經中一切依正，皆彰我自心。無量光即自性照，無量壽

| 自性本始二覺是兩土果人 | | 自性不

離當處是佛在祇園 |

| 義； | | 義。

|

| 自性覺體偏照是說經義。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

| 田 自性無漏是羅漢義； | 刁 自性王數融通是佛與弟子 | 刀 自性真

妄融是菩薩義。 |

| 自性無迷是知識義。 | 義。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都 自性無不照是文殊智義； | 斗 自性徹上徹下是羅漢菩薩 | 斗 自性自

然智是佛自告舍利 |

| 自性無不容是彌勒義； | 諸天大眾俱義。 | 佛義。

|

| 自性無窮無盡是不休息常精 |

|

| 進義。 |

|

|-----|

|

| 豆 自性堅固清淨是西方義； | 11.自性體自靈知是其土有佛 | 12.自性

無染是無有眾苦義； |

| 自性離障絕非是過十萬義； | 義； | 自性常淨

是但受諸樂義。 |

| 自性橫該豎徹是世界義。 | 自性即今顯現是見在說法 |

|

| 義。 |

|

|-----|

|

| 13.自性萬德縱橫是欄楯義； | 14.自性汪洋沖融是寶池義； | 15.自性平

直是階道義； |

| 自性羅法界是寶網義； | 自性悉備一切功德是德水 | 自性高邃

是樓閣義； |

| 自性長養眾善是行樹義。 | 義。 | 自性具足

功德法財是七寶 |

| | | 義。

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16.自性清淨光明是蓮華義。 | 17.自性能生萬法是莊嚴義。 | 18.自性萬

德和融是天樂義。 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19.自性真如平等是金地義。 | 20.自性開覺是華義。 | 21.自性自

嚴是盛華供養義； |

| | | 自性自

偏是十萬億佛義； |

| | | 自性自

空是食時還義； |

| | | 自性自

住是本國義。 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22.自性常定是飯食義； | 23.自性變化是眾鳥義； | 24.自性真

心一體是佛法僧 |

| 自性常慧，是經行義。 | 自性出生一切法門是根力覺 | 義。

|

| | 道義。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25.自性本無貪瞋癡等是三無 | 26.自性理智交融是風樹義。 | 27.自性般

若周偏法界是鳥樹 |

| 惡道義； | | 說法義。

|

| 自性本具如幻門是變化所作 | |

|

| 義。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28.自性正思惟是於意云何 | 29.自性常照是光明義， | 30.自性本

來成佛是十劫義。 |

| 義。 | 自性常寂是壽義， |

|

| 自性寂照不二是阿彌陀佛 |

| 義。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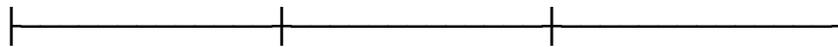


| 31.自性即空即假是佛有聲聞 | 32.自性常住是不退轉義。 | 33.自性決

定成佛，是一生補 |

| 菩薩義。 |

| 處義。 |



| 34.自性還歸本體是願生彼國 | 35.自性萬善同歸是同會一處 | 36.自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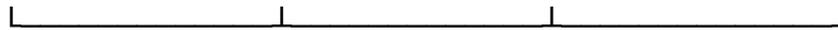
出生一切法是善根義 |

| 義。 |

| 義。 |

| 自性

富有一切法是福德義。 |





| 37.自性非憶非忘是執持義 | 38.自性妄窮真露是臨終佛現 | 39.自性

無形是不顛倒義； |

| 非今非昨是七日義； | 義。 | 自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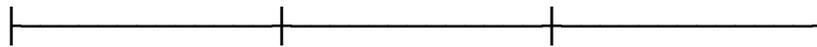
無垢是生極樂義。 |

| 非一非多是一心義； | |

|

| 非定非亂是不亂義。 | |

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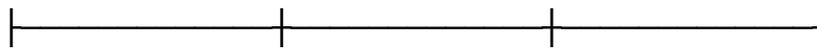


| 40.自性具足是利義。 | 41.自性離心言相是不可思議 | 42.自性智

慧不可盡是東方恆 |

| | 功德義。 | 河沙佛

義。 |



| 43.自性周法界是廣長舌義。 | 44.自性不變是誠實義；自性 | 45.自性光

明不可盡是南方恆 |

| 不離是護念義。 | 河沙佛
義。 |



| 46.自性清淨不可盡是西方恆 | 47.自性含攝不可盡是北方恆 | 48.自性
測之彌深不可盡是下 |

| 河沙佛義。 | 河沙佛義。 | 方恆河沙
佛義。 |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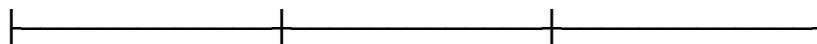
| 49.自性仰之彌高不可盡是上 | 50.自性偏照是六方佛讚義。 | 51.自性自
軌是聞此經義； |

| 方恆波佛義。 | | 自性自覺
是聞諸佛名義。 |



| 52.自性常覺是不退菩提義 | 53.自性本來佛是信受義。 | 54.自性非
去來今，是已生今 |

| | | 生當生
義。 |



| 55.自性如智冥契是信願變成 | 56.自性始覺冥乎本覺，是我 | 57.自性不
可湊泊是難信法 |

| 義 | 讚諸佛義，本覺冥乎始覺， | 義。

|

| | 是諸佛讚我義； |

|

| | 自性寂而常照，照而常寂， |

|

| | 是釋迦牟尼義； |

|

| | 自性染而不染，不染而染是 |

|

| | 五濁菩提義。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

| 58.自性心境雙融是行此二難 | 59.自性究竟圓滿，是佛說經 | 60.自性無
惱是歡喜信受義； |

| 義。 | 已義， | 自性無住

是作禮而去義。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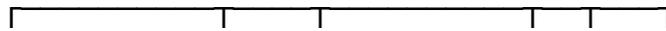
	自性周偏含容，是一切世間	
	義。	
61.自性空是拔業障義；	/	/
自性有是陀羅尼義；		
自性不有不空是生淨義。		

上面六十一個「自性」〔全文的「自性」之文請參附錄，收於筆者的中華佛學研究所畢業論文《彌陀疏鈔》與《彌陀要解》之比較研究（1998:225-264）〕的詞大部分是對《彌陀經》經文的釋語作解釋〔註 15〕。請參下表所示：

註 15：感謝指導教授惠敏法師的提示。

頁 124

自性_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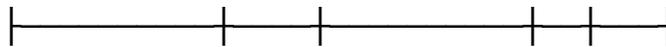


| | | | | 釋 語 | 疏之自性義 | 釋語 | 鈔之

|

| | | | | | | 自性

義 |



| (0.1a) 佛說阿彌陀經 | 佛 | 底自性覺〔註 16〕 | / | / |

| | | | | 阿彌陀佛 | 自性覺無量 | |

|

| 兩土果人 | 自性本始二覺 (註 17) | |

|

| 說經 | 自性覺體偏照 (註 18) | |

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自性 丁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| (0.2a) 姚秦三藏法師鳩摩 | 華梵翻 | 丁 自性融通隱顯 (註 19) | / | / |

| 羅什譯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自性 了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| (1a) 如是我聞，一時佛在 | 阿難聞佛 | 了 自性洞徹十方 | / | / |

| 舍衛國，祇樹給孤獨園。 | 佛在祇園 | 自性不離當處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| (2a) 與大比丘僧千二百五 | / | / | / | / |

| 十人俱。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自性 田

(3a) 皆是大阿羅漢，眾所羅漢 田 自性無漏〔註 20〕 / / / /
 知識。 知識 自性無迷 | | |

註 16：「自性覺是佛義」，《演義》疏文說：「自性覺是佛義者，所謂色見聲求，是行邪道；若言他是佛，自己卻成魔」。(X22.735a10-11)

註 17：另「自性本始二覺是兩土果人義」，「兩土果人」指娑婆世界成佛的釋迦牟尼佛，極樂世界的阿彌陀佛。此句約「先後」、「因果」說。「約先後則彌陀古佛，此佛新成，是彼本此始，即自性本來是佛為本，無明所覆，今方破惑證智為始也。約因果則此佛教令住生，乃得見阿彌陀佛，是此本彼始，即自性本有成佛之智為本，依本智而求佛智，乃得成佛為始也。」(X22.624a16-20)
 另參自性 (29)、(56)。

註 18：「自性覺體偏照是說經義」，其「說經」義的目的，請

參「一心不亂即自性彌陀．唯心淨土」一節。

註 19：「華梵」指羅什將梵本《彌陀經》譯為成中文。從梵本譯為中文，則「顯非密外」。《疏鈔》言「方華未嘗不梵，則密在顯邊」。此二「當暗中有明，當明中有暗，互相掩映，涉入重重，妙體融通，不一不異。」（X22.624c4-6）《演義》疏文說：「重重無礙故名融通。隱顯者，融通之貌，即百界千如之意也。」（X22.735c18-19）

註 20：《演義》：「自性無漏者，漏有三謂欲漏、有漏、無明漏。欲漏即欲界貪愛。有漏即上二界貪愛。無明即三界中癡，此小乘之漏。若大乘之漏，不唯三界貪癡為漏，有無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| (4.1a) 長老舍利弗、摩訶 | 佛與弟子 | 自性王數融通〔註 21〕 | /

| / |

| 目乾連、摩訶迦葉、摩訶迦 | | | |

|

| 栴延、摩訶拘絺羅、離婆多、 | | | |

|

| 周梨槃陀迦、難陀、阿難陀、 | | | |

|

| 羅候羅、僑梵波提、賓頭盧 | | | |

|

| 頗羅墮、迦留陀夷、摩訶劫 | | | |

|

| 賓那、薄俱羅、阿免樓駄。 | | | |

|

| (4.2a) 如是等諸大弟子。 | | | |

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自性_刀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5.1a) 并諸菩薩摩訶薩。 | 菩薩 |_刀 自性真妄融〔註 22〕 | / | /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自性_都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5.2a) 文殊師利法王子、 | 文殊智 |_都 自性無不照〔註 23〕 | |

|

| 阿逸多菩薩、乾陀訶提菩 | 彌勒 | 自性無不容〔註 24〕 | |

|

| 薩、常精進菩薩。 | 不休息常 | 自性無窮無盡 | 普賢 |

自性廣大〔註 25〕 |

| (5.3a) 與如是等諸大菩薩。 | 精進 | | 觀音 |

自性圓通〔註 26〕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明惑，不居中道，漏落二邊，亦漏也。今自性，從本以來，無有變異，不可破壞，何漏之有，論云：『智體不動，具足無漏性功德。』是也。自性無迷者，迷有二：謂根本不覺，枝末不覺，因一念無明妄動，遂成三細六麤，種種迷癡界。然自性，從本以來，一切染法，所不能染，何迷之有。論云：『一切染法不相應，故名如實空』。是也」。(X22.741b19-c4)

註 21：「王」指「心王」，「數」指「心數」，「心王」表如來，「心數」表弟子。如鈔文說：「台教云，心王如來，心數弟子」。(X22.630c4)

註 22：《演義》：「覺是真，有情是妄。融者，融通也，又融化也。」《疏鈔》鈔文說：「真不變而隨緣，是之謂覺有情，妄成事而體空，是之謂有情覺，真妄不立，唯是一心，成此大道心，號曰摩訶薩」。(X22.631a22-24)

註 23：《演義》：「文殊之智，是一切種智無所不照者，今自性輝天鑑地，耀古騰今，無不照也。」(X22.745c10-11)

註 24：《演義》：「彌勒之慈是三緣大慈。無所容者，今自性囊括虛空，包羅法界，無不容也。」(X22.745c11-12)

註 25：《演義》：「自性廣大是普賢義者，行彌法界曰普，位鄰極聖曰賢。有廣大義。今自性豎窮橫偏，無有邊際故。」 (X22.745c13-14)

註 26：《演義》：「自性圓通是觀音義者，修耳根圓通，緣心自在，是圓通義。今自性圓融通達，無有障礙故。」 (X22.745c15-16)

頁 126

自性 +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┘

| (6a) 及禪提桓因等，無量 | 羅漢菩薩 | + 自性徹上徹下 (註 27) | / |

/ |

| 諸天大眾俱。 | 諸天大眾 | | |

|

| 俱 |

自性(9)(10)(11)(12)(13)

| (7.1a)爾時，佛告長老舍 | 佛自告舍 | 斗 自性自然智〔註 28〕 | /

| 利弗。 | 利弗 |

| (7.2a)從是西方，過十萬 | 西方 | 豆 自性堅固清淨 | /

| 億佛土，有世界名曰極樂。 | 過十萬 | 自性離障絕非〔註 29〕 |

| 世界 | 自性橫該豎徹〔註 30〕 |

| (7.3a)其土有佛，號阿彌 | 其土有佛 | 11. 自性體自靈知 | /

| 陀，今現在說法。 | 見在說法 | 自性即今顯現 |

| |

|-----|

| (8a)舍利弗，彼土何故名 | 無有眾苦 | 12.自性無染 | |

|

| 為極樂？其國眾生，無有眾 | 但受諸樂 | 自性常淨 |

| |

| 苦，但受諸樂，故名極樂。 | | 無苦常

樂 | 自性無染常淨 |

|-----|

| (9.1a)又舍利弗，極樂國 | 欄楯 | 13.自性萬德縱橫 | |

|

| 土，七重欄楯、七重羅網、 | 寶網 | 自性羅法界 | |

|

| 七重行樹，皆是四寶，周匝 | 行樹 | 自性長養眾善 |

| |

| 圍繞。 | | 是名布

施 | 自性本無慳貪 |

| (9.2a) 是故彼國名曰極 | | 如包法

界 | 自性彌滿清淨 |

| 樂。 | | 故

|

| | | | | | |

註 27：《疏鈔》：「上而徹乎諸聖也」，「下而徹乎六凡也」

。(X22.632c10-11)

註 28：《疏鈔》鈔文：「無緣而照，弗慮而知，妙性天然，不

從他得」。 (X22.633c4)

《演義》：「無緣而照下，以緣而後照，慮而後知者，

是從外得，有作之智，非自然智也。無有扳緣，而無所

不，照，不勞思慮，而無所不知。此是無師智，自然智

，不從他得也」。 (X22.747b1-4)

註 29：《疏妙》疏文：「離障絕非，本無煩惱」。「離障」指

離「十苦」、「十惡」、「十纏」和「十使」等。《演

義》：「『十苦』者，生、老、病、死、愁、怨、憂、

苦受、痛惱、生死流轉。『十惡』者，即身三、口四、

意三惡業。『十纏』者，瞋、覆、睡、眠、戲、掉、慳、嫉、無慚、無愧，註云忿恚曰瞋，隱覆自罪曰覆，意識昏迷曰睡，五情暗冥曰眠，嬉遊曰戲，三業躁動曰掉，財法不能惠施曰慳，他榮心生熱惱曰嫉，屏處起罪不自羞曰無慚，露處起罪不羞他曰無愧。『十使』者，即五利五鈍。五鈍者，貪瞋癡慢疑，五利者，身見、邊見、邪見、見取見、戒見。」（X22.749b15-22）

註 30：《疏妙》鈔文：「橫恆十方，豎窮三際，非近非遠，絕中絕邊，則從是過不可說不可說微塵佛土，無世界不名極樂，何但有世界名極樂也」。（X22.635a10-13）

」

頁 12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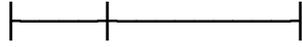
自性(14)(15)(16)(17)



| (10.1a) 又舍利弗，極樂 | 寶池 | (14)自性汪洋冲融 | 如池底故 | 自性

深玄無盡 |

| 水，充滿其中。池底純以 | |



| 國土有七寶池，八功德 | | | 如池量故 | 自性

廣遠無際 |

| 金沙布地。 | |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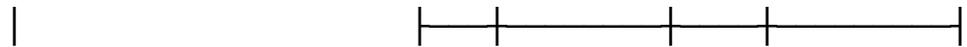
| | | 純粹至善 | 自

性非真非俗 |

| | | ，如池純 |



| | | 以寶成故 |



| 德水 | 自性悉備一切功 | 即澄淨德 | 自

性無染 |

| | 德



性無煩 | | | 即清涼德 | 自

| | |
|-----|

性無惡 | | | 即甘美德 | 自

| | |
|-----|

性無我 | | | 即輕軟德 | 自

| | |
|-----|

性無竭 | | | 即潤澤德 | 自

| | |
|-----|

性無暴 | | | 即安和德 | 自

				即除飢渴 自
性無乏				
				德

				即長養德 自
性出生一切萬善				

				所謂流注 自
性順萬物而無情，				
				華間，及 上行
則入聖流，聖無				
				諸梁棟者 所
增。下行則入凡流				

| | | | |也 |,凡
無所減。不變隨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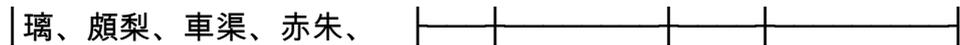
| | | | |
緣，周徧法界 |



| (10.2a) 四邊階道，金、 |階道 | (15)性平直 |是名階道| 「自
性解脫自在，離|

|銀、琉璃、頗梨合成。上 | | |諸垢
汙，曠闊坦夷，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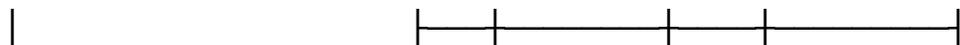
|有樓閣，亦以金、銀、琉 | | |無有
偏陂」 |



| 璃、頗梨、車渠、赤朱、 |樓閣 | 自性高邃 |是名樓閣| 「自
性迴超塵境，觀|

| | | |功德法財|照
不遺，囊括虛空，|

| | | |者 |廣
博無盡」 |



| | | 七寶 | 性具足功德法 | 是名金銀 | 「自
性常而不遷，淨 |

| | | 財 | | | 而
不染，我而隨緣不 |

| | | | | | |
礙，樂而富有不虧」 |

| | | | | | |
|-----|-----|

| | | | | | | 是名琉璃 | 「自
性內外門徹，無 |

| | | | | | | 障
無礙」 |

| | | | | | |
|-----|-----|

| | | | | | | 是名車渠 | 「自
性本體潔白，離 |

| | | | | | | 過
絕非」 |

| | | |

|-----|

| | | | |是名赤珠|「自

性光明熾然」|

| | | |

|-----|

| | | | |是名瑪瑙|「自

性堅實不易」|

|-----|

| (10.3a) 池中蓮花，大如 |蓮華義|(16)自性清淨光明|清淨青白|「自

性纖塵不立故」|

|車輪，青色青光，黃色黃| |

|-----|

|光，赤色赤光，白色白光，| | |光明表光|「自

性萬法朗然故」|

|微妙香潔。| | |

|-----|

| | | | |華合| |自

性寂|

	—			
				華開 自
性照				
	—			
				微妙香潔 自
性具足一切善法				

| — | — | — | — | — |

| (11a) 舍利弗，極樂國 | 莊嚴 | (17) 自性能生萬法 | / | /

|

| 土，成就如是功德莊嚴。 | | | |

|

| — | — | — | — | — |

自性(18)(19)(20)(21)(2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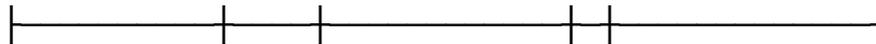


| (12.1a)又舍利弗，彼 | 天樂 | (18)自性萬德和融 | / | 自性

如實空，則不立一塵，如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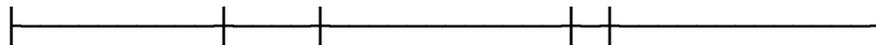
| 佛國土常作天樂。 | | | | 實不

空，則交羅萬德 |



| (12.2a)黃金為地。 | 金地 | (19)自性真如平等〔註 31〕 | / | /

|



| (12.3a)晝夜六時， | 華 | (20)自性開覺 | / | 自性

在迷，如華尚蕊 |

| 雨天曼陀羅華。 | | | |



| | | | | 自

性忽匄，如華正開 |

			又
妙色煥爛，不增而成妙香馥			
鄰，不行而至，華雨自空，不			
			種
而生，不採而下，自性神靈			
			通
達，亦復如是			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(12.4a)其土眾生，	盛華供養 (21) 自性自嚴	/
常以清旦，各以衣	十萬億佛 自性自偏	
襪，盛眾妙華，供	食時還 自性自空	心體
不動，本絕去來，何云時		
養他方十萬億佛。		還，
故自性自空是食時還義		

| 即以食時，還到本 | | |

|

| 國。 | 本國 | 自性自住 | | 心體

偏周，本無對待，何云本 |

| | | | |

國，故自性自住是本國義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12.5a)飯食經行。 | 飯食 | (22)自性常定 | | 得忍

者，至一生補處乃消。華 |

| | 經行 | 自性常慧 | | 嚴

具足優婆夷云：一生所繫苦 |

| | | | |

薩，食我食者，皆於菩提樹下 |

| | | | | 成

等正覺，皆自性真如無盡之 |

| | | | | 理

而食也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唱暢五根、五力、 | | |

| 七菩提分、八聖道 | | |

| 分，如是等法。 | | |

| | | | |

| (14.2a) 其土眾生 | 佛法僧 | (24)自性真心一體〔註 32〕 | / | / |

| 佛、念法、念僧。 | | |

| | | | |

註 31：《疏鈔》：「真如則無雜無穢，無變無遷，歷萬劫而常

新，平等則不增不減，不高不下，為千聖所共履。」（

X22.644a22-23）《演義》：「無雜無穢是真義。無變

無遷是如義。萬劫常新是金義。不增不減是平等義。不

高不下是等義。千聖共履是地義」。（X22.756b8-10）

註 32：《疏鈔》：「心體本自覺即照佛寶，心體本自性離即法

寶，心體本自不二即僧寶，故曰自歸依佛、自歸依法、

自歸依僧，但令歸自，不說歸他，念念還歸自心，是名

真念三寶」。（X22.649a6-10）

自性(25)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15a) 舍利弗，汝勿謂 | 三無惡道 | (25)自性本無貪瞋癡等 | / | / |

| 此鳥，實是罪報所生，所 | | 自性本具如幻門 | | | |

| 以者何？彼佛國土，無三 | 變化所作 | (註 33) | | | |

| 惡道。舍利弗，其佛國土 | | | | |

| ，尚無惡道之名，何況有 | | | | |

| 實？是諸眾鳥，皆是阿彌 | | | | |

| 陀佛欲令法音宣流，變化 | | | | |

| 所作。 |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自性(26)(27)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16a) 舍利弗，彼佛國 | 風樹 | (26)自性理智交融 (註 34) | / | |

/ |

| 土, 微風吹動, 諸寶行樹 | | | |

| , 及寶羅網, 出微妙音。 | | | |

| 譬如百千種樂, 同時俱作 | | | |

|

| 。聞是音者, 自然皆生念 | | | |

| 佛、念法、念僧之心。 |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17a) 舍利弗, 其佛國 | 鳥樹說法 | (27)自性般若周徧法界 | / |

/ |

| 土, 成就如是功德莊嚴 |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自性(28)(29)(30)(31)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18a) 舍利弗, 於汝意 | 於意云何 | (28)自性正思惟 | / | / |

| 云何? 彼佛何故號阿彌陀 | | | |

| ? |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19a) 舍利弗, 彼佛光 | / | / | / | / |

| 明無量, 照十方國, 無所 | | | |

| 障礙，是故號為阿彌陀。 |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0a) 又舍利弗，彼佛 | 光明 | (29)自性常照 | / | / |

| 壽命及其人民，無量無邊 | 壽 | 自性常寂 | | | |

| 阿僧祇劫，故名阿彌陀。 | 阿彌陀佛 | 自性寂照不二 |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1a) 舍利弗，阿彌陀 | 十劫 | (30)自性本來成佛 | / | / |

| 佛成佛以來，於今十劫。 |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2.1a) 又舍利弗，彼佛 | 佛有聲聞 | (31)自性即空即假 | / | / |

| 有無量無邊聲聞弟子，皆 | 菩薩 |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註 33：《疏鈔》：「如幻法門者，佛說一切法，本為一切心，

我無一切心，焉用一切法，故一切法門皆悉如幻……自

性本具者，以一切法門皆悉如幻，而如幻之法，皆根本

於自性，自性之中無所不具。……」（X22.762b5-13）

註 34：「理」表「樹」；「智」表「風」。《疏鈔》：「理含

萬法如樹，智周法界如風，智與理冥，理隨智顯」、「

理智原無二本，百千種樂不是風，不是樹作，仁者心作
」。 (X22.650c16-18)

註 35：《疏鈔》：「靈明洞徹，光絕涯涘，湛寂常恆，壽何籌
算，常恆而復洞徹，故即壽而光，洞徹而亦常恆，故即
光而壽。如是，則阿彌陀佛雖過十萬億刹之外，而實於
此娑婆世界眾生心中，結跏趺坐，……心本是佛，自味
自心，佛本是心，自迷自佛」。 (X22.653a14-19) 另
參自性底、卍。

頁 130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阿羅漢，非是算數之所能 | | | | |

| 知。 | | | | |

| (22.2a) 諸菩薩眾，亦復 | | | | |

| 如是。 | | | | |

└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──┬──┬──┬──┬──┘

| (23a) 舍利弗，彼佛國 | / | / | / | / |

| 土，成就如是功德莊嚴。 |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自性(32)(33)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24.1a) 又舍利弗，極樂 | 不退轉 | (32)自性常住 | / | / |

| 國土，眾生者，皆是阿 | | | | |

| 鞞跋致。 |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24.2a) 其中多有一生補 | 一生補處 | (33)自性決定成佛 | / | / |

| 處，其數甚多，非是算數 | | | | |

| 所能知之，但可以無量無 | | | | |

| 邊阿僧祇說。 |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自性(34)(35)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25.1a)舍利弗，眾生聞者 | 願生彼國 | (34)自性還歸本體 | / | |

| ，應當發願，願生彼國。 |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25.2a) 所以者何？得與 | 同會一處 | (35)自性萬善同歸 | / | / |

| 如是諸上善人俱會一處。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┘

自性(36)(37)(38)(39)(40)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┘

| (26.1a) 舍利弗，不可以 | 善根 | (36)自性出生一切法 | / | / |

| 少善根福德因緣，得生彼 | 福德 | 自性富有一切法 | | | |

| 國。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┘

| (26.2a) 舍利弗，若有善 | 執持 | (37)自性非憶非忘 | / | / |

| 男子、善女人，聞說阿彌 | 七日 | 非今非昨 | | | |

| 陀佛，執持名號，若一日 | 一心 | 非一非多 | | | |

| 、若二日、若三日、若四 | 不亂 | 非定非亂 | | | |

| 日、若五日、若六日、若 | | | |

| 七日，一心不亂。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┘

| (26.3a) 其人臨命終時， | 臨終佛現 | (38)自性妄窮真露 | / | / |

| 阿彌陀佛與諸聖眾，現在 | | | |

| 其前。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──┬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┬┬┐

| (26.4a) 是人終時，心不 | 不顛倒 | (39)自性無形 | / | / |

| 顛倒，即得往生阿彌陀佛 | 生極樂 | 自性無垢 | | | |

| 極樂國土。 |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──┬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┬┬┐

| (26.5a) 舍利弗，我見是 | 利 | (40)自性具足 | / | / |

| 利，故說此言：若有眾生 | | | | |

| 聞是說者，應當發願生彼 | | | | |

| 國土！ | |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──┬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┬┬┐

自性(41)(42)(43)(44)(45)(46)(47)(48)(49)(50)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──┬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┬┬┐

| (27.1a) 舍利弗，如我今 | 不可思議 | (41)自性離心言相 | / | / |

|

| 者，讚歎阿彌陀佛不可思 | 功德 | | | |

|

| 議功德之利。 | | | | |

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──┬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┬┬┬┐

| (27.2a) 東方亦有阿閃鞞 | 東方恆河 | (42)自性智慧不可盡 | / | 東方義
見前解 |

| 佛、須彌相佛、大須彌佛 | 沙佛 | | | , 有形
之物可 |

|、須彌光佛，妙音佛，如 | | | | 盡，智
慧不可 |



頁 131



| 是等恆河沙數諸佛。 | | | | 盡，外
求智慧 |

| | | | 可
盡，自性智 |

| | | | 慧不
可盡，曰 |

| | | | | 恆沙
者亦少分|

| | | | | 喻
耳，所以道|

| | | | | 盡思
思共度量|

| | | | | 不可
測佛智。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7.3a) 各於其國，出廣 | 廣長舌 | (43)自性周法界 | / | /

|

| 長舌相，偏覆三千大千世 | | |

|

| 界。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7.4a) 說誠實言：汝等 | 誠實 | (44)自性不變 | / | /

|

| 眾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 | 護念 | 自性不離 | |

|

| 議功德，一切諸佛所護念 | | | |

|

| 經。 |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8.1a) 舍利弗，南方世 | 南方恆河 | (45)自性光明不可盡 | / | /

|

| 界有日月燈佛、名聞光佛 | 沙佛 | | |

|

|、大燄肩佛、須彌燈佛、 | | | |

|

| 無量精進佛，如是等恆河 | | | |

|

| 沙數諸佛。 |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8.2a) 各於其國，出廣 | / | / | / | /

|

| 長舌相，偏覆三千大千世 | | | |

|

| 界。 |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8.3a) 說誠實言：汝等 | / | / | / | /

|

| 眾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 | | | |

|

| 議功德，一切諸佛所護念 | | | |

|

| 經。 |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9.1a) 舍利弗，西方世 | 自性清淨 | (46) 西方恆河沙佛 | / | /

|

| 界有無量壽佛、無量相佛 | 不可盡 | | |

|

|、無量幢佛、大光佛、大 | | | |

|

| 明佛、寶相佛、淨光佛， | | | |

|

| 如是等恒河沙數諸佛。 |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9.2a) 各於其國，出廣 | / | / | / | /

|

| 長舌相，偏覆三千大千世 | | | |

|

| 界。 |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29.3a) 說誠實言：汝等 | / | / | / | /

|

| 眾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 | | |

|

| 議功德，一切諸佛所護念 | | |

|

| 經。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0.1a) 舍利弗，北方世 | 北方恆河 | (47)自性含攝不可盡 | |

|

| 界有燄肩佛、最勝音佛、 | 沙佛 | | |

|

| 難沮佛、日生佛、網明佛 | | |

|

| ，如是等恆河沙數諸佛。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0.2a) 各於其國，出廣 | / | / | / | /

|

|長舌相，偏覆三千大千世 | | |

|

|界。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(30.3a)說誠實言：汝等眾 | / | / | / | /

|

|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議 | | |

|

|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。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頁 132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(31.1a) 舍利弗，下方世 |下方恆河 |(48)自性測之彌深不可 | / | / |

|界有師子佛、名聞佛、名 |沙佛 | 盡 | | |

| 光佛、達磨佛、法幢佛、 | | |

| 持法佛，如是等恒河沙數 | | |

| 諸佛。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1.2a) 各於其國，出廣 | / | / | / | / |

| 長舌相，偏覆三千大千世 | | |

| 界。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1.3a) 說誠實言：汝等 | / | / | / | / |

| 眾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 | | |

| 議功德，一切諸佛所護念 | | |

| 經。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2.1a) 舍利弗，上方世 | 上方恆河 | (50)自性仰之彌高不可 | / | / |

| 界有梵音佛、宿王佛、香 | 沙佛 | 盡 | | |

| 上佛、香光佛、大燄肩佛 | | |

| 、雜色寶華嚴身佛、娑羅 | | |

| 樹王佛、寶華德佛、見一 | | |

| 切義佛，如是等恒河沙數 | | |

| 諸佛。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2.2a) 各於其國，出廣 | 六方佛讚 | (50)自性偏照 | / | / |

| 長舌相，偏覆三千大千世 | | |

| 界。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2.3a) 說誠實言：汝等 | / | / | / | / |

| 眾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 | | |

| 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 | | |

| 。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自性(51)(52)(53)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3.1a)舍利弗，於汝意云何？ | / | / | / | / |

|

| 何故名為一切諸佛所護念經？ | | |

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3.2a) 舍利弗，若有善男子 | 聞此經 | (51)自性自軌 [註 36] | / |

/ |

|、善女人，聞是經受持者，及 |—————| |

| 聞諸佛名者。 | 聞諸佛 | 自性自覺 | / |

/ |

| | 名 | | |

|

|—————| |—————| |

| (33.3a) 是諸善男子、善女人 | 不退菩 | (52)自性常覺 月 | / / |

|

|，皆為一切諸佛之所護念，皆 | 提 | | |

| 得不退轉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 | | |

|

| 提。 | | |

|

|—————| |—————| |

| (33.4a) 是故舍利弗，汝等皆 | 信受 | (53)自性本來佛 | / / |

|

| 當信受我語，及諸佛所說 | | |

| | | | |

註 36：《演義》：「自性自軌等者，經有軌持義，自性本自軌持，即是真經，……。佛有覺照義，自性本自瑩照，即是真佛，……」。 (X22.788b4-7)

頁 133

自性(54)(55)

| | | | |

| (34.1a) 舍利弗，若有人已發 | 已生今 | (54)自性非去來今 (註 37) |

/ | / |

| 願 今發願 當發願，欲生阿 | 生當生 | | |

|

| 彌陀佛國者，是諸人等，皆得 | | |

| |

| 不退轉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 | | |

| |

| 提。於彼國土，若已生、若今 | | |

|

| 生、若當生。 | | |

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4.2a) 是故舍利弗，諸善男 | 信願雙 | (55)自性如智冥契 |

/ | / |

| 子、善女人，若有信者，應當 | 成 | |

|

| 發願，生彼國土。 | | |

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自性(56)(57)(58)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5.1a) 舍利弗，如我今者， | / | / | / |

/ |

| 稱讚諸佛不可思議功德。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5.2a) 彼諸佛等，亦稱讚我 | 諸佛讚 | (56)自性始覺冥乎本覺， | / |

/ |

| 不可思議功德，而作是言：釋 | 我 | 是我讚諸佛義，本覺冥 | |

| 迦牟尼佛，能為甚難希有之事， | | 乎始覺〔註 38〕 | |

| 能於娑婆國土五濁惡世，劫濁、 | | | |

| 見濁、煩惱濁、眾生濁、命濁 | 釋迦牟 | 自性寂而常照，照而常 | |

| 中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 | 尼 | 寂 | |

| | | 五濁菩 | 自性染而不染，不染而 | |

| | | 提 | 染 | |

| |

義，釋迦今成是始覺義，始覺在纏日本，本覺出纏曰始
 ，始本不二，是佛佛互讚義。釋迦乃大悲利生是照義，
 牟尼乃大智冥理是寂義，寂照同時。是能仁寂默義。五
 濁是染義，菩提是不染義，隨緣不染，不染隨緣，是五
 濁菩提義」。 (X22.792c2-8) 另參自性底、(29)。

頁 134

(35.3a) 為諸眾生，說是一切	難信法	(57) 自性不可湊泊	/ /
世間難信之法。			

(36a) 舍利弗，當知我於五濁	行此二	(58) 自性心境雙融	/ /
惡世，行此難事，得阿耨多羅	難		
三藐三菩提，為一切世間說此			
難信之法，是為甚難！			

自性(59)(60)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37.1a) 佛說此經已，舍利弗 | 佛說經 | (59)自性究竟圓滿 | / | / |

| 及諸比丘，一切世間、天、人 | 已 | | |

|、阿修羅等。 | 一切世 | 自性周偏含容 | | |

| | 間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37.2a) 聞佛所說，歡喜信受 | 歡喜信 | (60)自性無惱 | / | / |

|，作禮而去。 | 受 | | |

| | 作禮而 | 自性無住 | | |

| | 去 | | 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自性(61)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┴──┐

| (38.1a)拔一切業障根本得生陀 | 拔業障 | (61)自性空 | / | / |

|

| 羅尼經 | 陀羅尼 | 自性有 | | |

|

| 生淨 | 自性不有不空〔註 39〕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| (38.2a) 宋元嘉天竺藏求那跋陀 | / | / | / |

/ |

| 羅譯 | | |

| (38.3a) 南無阿彌多婆夜 哆 | | |

| 他伽多夜 哆地夜他阿彌利都 | | |

| 婆毗 阿彌利哆悉耽婆毗 阿 | | |

| 彌利哆毗伽蘭帝 阿彌利哆毗 | | |

| 伽蘭多 伽彌膩 伽伽那 枳多 | | |

| 迦利 娑婆訶 | | |
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
何謂「一念」？

·「能念」與「所念」

「澄」句所說的「一念」〔註 40〕分「能念」與「所念」

。「能念」言

註 39：《演義》疏文說：「自性空，即空如來藏，所謂一空一

切空，無假無中無不空也。自性有，即不空如來藏，所

謂一假一功假，無空無中無不假也。自性不有不空，即

空不空如來藏，所謂一中一切中，無空無假無不中也」

。（X22.795a10-13）

註 40：在《遺稿》卷二〈與蘇州劉羅陽居士〉（34a4-5）說明

：「夫生死不離『一念』，乃至世出世間萬法皆不離『

一念』」。

頁 135

「能念阿彌陀佛之『一念』」（X22.605a15），「所念」為「

阿彌陀佛之『片言』」（X22.605a17）。

·「念空真念」與「無念」

「自」句所說的「一念」是在念體上定義「一念」。「一念」為「念空真念」。「念空真念」含蓋「無念」之義。

底「念極而空，無念之念，謂之真念」（X22.606b11-12）

了「念體本空，念實無念，名真念也」（X22.606b12-13）

〔註 41〕

「無念」義常在《疏鈔》出現，在「一念」的說明佔有滿重要的點。如說：「是故約理則無可念，約事則無可念中吾固念之，以念即無念故，故理事雙修，即本智而求佛智，夫然後謂之大智也」。(X22.606c21-24)、

「念實無念」（X22.606b12）、「念即無念」（X22.606c22）
、「念得無念」（X22.609a19）、

「一念得入無念」（X22.609a18-19），另第八義說到「以有念心得入無念」（X22.611c2-5）明凡夫之「念」略說有「粗念」、「細念」、「雜念」、「妄念」不等，「以念（佛念）還攻於念（雜念等），念一佛名，換彼百千萬之雜念」

（X22.611c13-14），所以「今教念佛，是乃以毒攻毒，用兵止兵，病愈寇平，則捨病體更無自身，即寇盜原吾赤子」。此

文更進一步明「念體」「即念即空」(念空)，「非於念外別得菩提，故云萬法虛偽，唯是一心，了悟自心，觸目菩提」

(X22.611c-19)，呼應「自」句中的「念體」之義。

「自性」、「一念」結歸「一心」

·「自性」即「當人靈知靈覺本具之一心」

「靈」句中將「自性」歸結「當人靈知靈覺本具之一心」

，如疏文

註 41：「念空真念」《演義》謂「念空真念者，念即念佛之念

。真念即真如體。念到極處，和念脫落，頓離念相，謂

之念空。離念相者，等虛空界，法界一相，即是平等法

身，故云真念。」(X22.712a3-5)「念極而空」《演

義》謂：「念極而空，約修邊說。念體本空，約性邊說

。無念之念，是終日無念，終日念佛也。又此二義，亦

乃相須，由念極而空，方知念體本空，工夫不到，不悟

本體也。又由念體本空，方得念極而空，本體不空，縱

念不空也。」(X22.712b6-10)

說：

此之「自性」蓋有多名，亦名「本心」、亦名「本覺」、亦名「真知」、亦名「真識」、亦名「真如」，種種無盡，統而言之，即「當人靈知靈覺本具之一心」。(X22.604c1-3)〔註 42〕

· 「一念」入「一心」

「澄」句中「一念」入「一心」。「能念」之「一念」為因，「所念」之「片言」至「一心」為果證：「一念頓超，片言即證」(X22.605a22)、「片言名號，便入一心」。

(X22.607b5-6)

· 「一心」與《起信論》的關係

「自性」、「一念」乃依《起信論》「一心」具有「真如門」與「生滅門」來開展。



| 《起信論》

| 《疏鈔》

|

|—————|—————|

| 依一心法有二種門，云何為二？一者心真如 | 「靈」句：「上言靈明
湛寂之體，本無清濁 |

| 門，二者心生滅門。……是故一切法從本以 | 向背，畢竟平等，惟是
一心」。 |

| 來已來，離言說相、離名字相、離心緣相， | (X22.605a1-2)。

|

| 畢竟平等，無有變異，不可破壞，唯是一心， |

|

| 故名真如。(T32.576a5-13) |

|

|—————|—————|

| 言不覺義者，謂不如實知真如法一故，不覺 | 「澄」句：「今約生滅
門，以不如實如真知 |

| 心起而有其念，念無自相不離本覺，猶如迷 | 法一故，不覺心起而有
其念，則無明所覆， |

(X22.617b10) , 以及下文所說「一心不亂即是實相即是真如」(X22.617b5) 。

頁 137

《疏鈔》「自性」(「靈」句)即「真如門」,「一念」(「澄」句)即「生滅門」。「靈」句說成「畢竟平等,惟是一心」。(X22.6051-2 ; 另參《演義》 X22.7085-8)「澄」句是「以不如實如真知法一故,不覺心起而有其念」(X22.605a2-3)。另解說「靈」句是「性德」,「澄」句是「修德」;「靈」句是「自性清淨」,「澄」句是「離垢清淨乃至性盡障等,互融不二」(X22.605b7-8)以「自性」配合「理」,「一念」說明「事」,理事雙修,是《疏鈔》所強調的。

·「自性」「一念」與「念佛即是念心」「心佛眾生一體」的關係

《疏鈔》以「自性」與「一念」來開展有其用意，結歸「一心」，在「心」上說明「念佛即是念心」（X22.606b8）、「念佛至於一心」（X22.606b11）乃至達到「心佛眾生一體」（X22.606b9）。

「念佛即是念心」意為「終日『念佛』，終日『念心』」。（X22.606b15）另一處「鈔」文（X22.664c1-2）說明：「終日『念佛』，終日『念心』；終日『念心』，終日『無念』。」引出「念心」即「無念」之義。進一步，念佛須達「即『心』即『佛』，非『佛』非『心』」才可「名為『真念佛』」。

此「即『心』即『佛』，非『佛』非『心』」可以呼應上文「一念」的定義及「理一心」的內容，予於「能念心」、「所念心」的解釋。而《演義》對「念佛即是念心」的解釋也是採用《疏鈔》「理一心」的「能念心」、「所念佛」的解釋，謂「念佛已無能所」，「能念心外，無有佛為所我所念，所念佛外，無有心能念於佛，智外無知，如外無智，如智不二」之說：

念佛念心者，既到真念田地，則其念佛已無能所，能念

心外，無有佛為所我所念，所念佛外，無有心能念於佛，智外無知，如外無智，如智不二，名念佛即是念心也。
。(X22.712a12-15)

「念佛即是念心」這句話曾出現於淨覺《楞伽師資記》第五：

《大品經》云：無所念者，是名念佛。何等名無所念？即

念佛心

頁 138

名無所念。離心無別有佛，離佛無別有心，念佛即是念心，求心即是求佛。所以者何？識無刑佛無刑佛無相貌，若也知此道理，即是安心。常憶念佛，攀緣不起，則泯然無相，平等不二，不入此位中，憶佛心謝，更不須徵，即看此等心，即是如來真實法性之身，亦名正法，

亦名佛性，亦名諸法實性實際，亦名淨土，亦名菩提金剛三昧本覺等，亦名涅槃般若等，名雖無量，皆同一體，亦無能觀所觀之意，如是等心，要令清淨，常現在前，一切諸法，不能干亂。何以故？一切諸事，皆是如來一法身故，經是一心中，諸結煩惱，自然出滅。於一塵中，具無量世界一毛端於其本事如故，不相妨礙。

(T85.1287a10-25)

淨覺《楞伽師資記》為禪宗之早期著作，近代才發現〔註43〕。《疏鈔》是否有受其影響，這裡還不能判斷。〔請參上山大峻〈吐忽へ譯曳言《楞伽師資記》成立^旧問題點〉(597-602) 收於《印佛研》21.2；中川孝〈禪宗研究資[±]，《楞伽師資記》成立^旧問題點〉(142-143) 收於《印佛研》9.1〕

事實上「念佛即是念心」一詞，《疏鈔》或用「念佛心」代替使用，且為《疏鈔》所強調，如《疏鈔》文中有諸如「念佛心入無生忍」(X22.606b14)、「以念佛心入佛知見」(X22.608c21，另參 X22.609a2-4)的文句。《法華經》以「唯欲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」，《彌陀經》是「直指眾生以念佛心入佛

知見故」。(X22.608c20-21)這是說詞和會兩經——《彌陀經》和《法華經》，並「以念佛心入佛知見」目的在「了此一心大事」(X22.612c10-15)，又有《起信論》「一心」的用意。

至於「心佛眾生一體」的解說(疏文說「心佛眾生三無差別」，鈔文云「心佛眾生一體」)。「心佛眾生三無差別」一詞是出自於「《六十華嚴》(舊譯)〈夜摩天宮菩薩說偈品〉(相當於《八十華嚴》的〈夜摩天宮菩薩說偈品〉)的例句：

註 43：「淨覺撰《楞伽師資記》，約為七二〇頃，離道信的去世(六五一)，不過七十年」。(印順 1994：51)

如心佛亦爾，如佛眾生然。心佛及眾生，是三無差別。
(T9.465c；木村清孝 1996：198 之注〔43〕)

對於此句，歷來的關心華嚴學的都會注意，以華嚴宗第四祖澄

觀 (738-839) 為例：

若依舊譯云：「心佛眾生，是三無差別」，則三皆無盡

，無盡即無別之相。應云：「心佛與眾生，體性皆無盡

」。以妄體本真，故亦無盡。是以如來不斷性惡，亦猶

闡提不斷善。(T9.503a；木村清孝 1996：198-199 之注

〔46〕)

澄觀認為「心佛眾生三無差別」是「無盡」之義，「無盡」之

義即是「心佛眾生」三者的相貌、「體性」都沒有差別。

《疏鈔》以「心佛眾生一體」(X22.606b9)說明「心佛

眾生三無差別」之義。「一體」即為「心即是佛，佛即是生；

諸佛心內眾生，念眾生心中諸佛也，故云一體。」(X22.606b

16-19；請參上之引文)。《演義》對此句解釋：

佛者果德之稱，眾生穢惡之號，心者靈明之體。念佛未

至一心，心不是佛，佛不是生，判然不一。今既念佛即

是念心，則反本還源，不見生佛假名，惟一妙明，周偏

法界，以即佛之生，念即心之佛，無二相也。〔註 44〕

(X22.712a20-24)

另外見於《演義》解說《疏鈔》「一心不亂即自性彌陀。

唯心淨土」有下列條目可供參考：

註 44：《演義》在解釋「《疏鈔》14.1a」〔自性(23)〕說

「妙色雅音全體是自心顯現者，以自心即彌陀，彌陀即

自心，心佛眾生三無差別，佛變化即心變化也。又自心

色心不二，極樂依正莊嚴，不離當人一念故」。(X22.

760c16-19)《演義》又說「此經重一心念佛求願往生

，乃借彼佛境顯我自心故，且指有情佛性也」。

(X22.707b3-4)

1. 「發揮自性彌陀．唯心淨土，為修持之本。然後依解起行，上下兼收，作末法最後方便」。(X22.704c19-20)

2. 「一切法門全歸自性，千經所演無有餘因，今此念佛往生，必先明自性彌陀為本，然後一心稱名，求願往生，必於寶剎速證無生，直入聖階度生亦廣，所謂先悟毗盧法界，後修普賢行門也。設使不明性體，罔意造修，縱得往生，祇成末品，先明自性意在乎」。(X22.708a6-10)

3. 「事不自事，因自性彌陀，故勸人念彌陀；因唯心淨土，故勸人生淨土」，並且以：「理不自彰，由事乃彰，因念彌陀，方顯自性彌陀，因求淨土，乃悟唯心淨土，由是是心是佛，方乃是心作佛，因是心作佛，方顯自心是佛故」。(X22.712c20-24)

所以在「六、宗趣旨歸」的「別明」中（「別明」分五對，即「一、教義；二、事理；三、境行；四、行寂；五、寂用」(X22.618a4-b4)的「三、境行」中，可以看出於理上祿宏指出「自性彌陀．唯心淨土」是所觀境，行門上以「執持名號，一心不亂」為依準。(X22.618a15-17)

祿宏並將《疏鈔》「自性唯心」提高到「理一心」〔註 45〕。此「理一心」「全歸上智」但也「通乎事相」，連鈍根句

括在內。

疏：此則理之一心，全歸上智。亦復通乎事相，曲為鈍根。鈔：理事一心，詳見後文。今謂自性唯心，正指經中理一心不亂言耳。上智乃克承當，鈍根未能領荷。故此一心，不專主理，而亦通事，以事一心，人皆可行，所謂夫婦之愚不肖，而與知與能者也，如天普蓋，似地普擎，大造之中，無棄物故。(X22.606c2-7)

另外發揮「一心不亂即自性彌陀．唯心淨土」目的：一、「雙破二惑」和二、「悟心」應求生。(X22.624a22-b14)

一、「雙破二惑」——「二惑」即指「鈍根者，守事相而自足」，

註 45：《演義》言：「理一心，無方所，無形相，不可湊泊，無容擬議，非宿具般若靈根，單刀直入者，鮮能悟入」

。

「利根者，崇理性而著空」。序文中說「守愚之輩，著事而理無聞，小慧之流，執理而事遂廢」（X22.606c10）

以「鈍根」、「利根」二者來比較，《疏鈔》較看好「鈍根」之輩，《疏鈔》疏文說：「然著事而念相繼，不虛入品之功；執理而心實未明，反落空之禍」。（X22.607a1-2）鈔文說：「著事而信心不切，固無足論，假使專持名號，念念相繼，無有間斷，雖或不明諦理，已能成就淨身，品位縱卑，往生必矣！」（X22.607a4-5）但是執理的人，「假使騁馳狂慧耽著頑虛，於自本心，曾未開悟而輕談淨土，蔑視往生為害非細，所謂豁達空撥因果，莽莽蕩蕩招殃禍也」。（X22.607a8-10）

二、「悟心」應求生—說明底「欲悟心者，正應念佛求生」、「則已悟心者，亦正應念佛求生」；丁「悟心則無一法出於心外，即心即境，即境即心，往生淨土，願見彌陀，不礙唯心，何妨自性！」。故《竹窗二筆》〈淨土不可言無〉（59a10-59a6）說到「唯心淨土」乃「即心即境，終無心外之境；

即境即心，亦無境外之心；既境全是心」，依理而說。事上應生西方，如臨終往生之人的事例可知。」

2. 「一心不亂言執持之極也，是為一經要旨」

《疏鈔》又以「一心不亂言執持之極也，是為一經要旨」(X22.661b7)說明「一心不亂」是「執持名號」的極致，作為一經要旨。

「一心不亂」四字的解釋——「『心』者，揀口誦而心不念也。『一』者，揀心雖念而念不一也。『不亂』者，揀念雖一而有時乎不一也。」

此「一心不亂」對修淨業者說圓滿之境：「一心不亂淨業之能事畢矣！」(X22.661b7-10。另一句對禪者而言，見於《禪關策進》

註 46：《演義》(X22.771.c4-10)釋：「口誦而心不念者，

口誦佛名，心馳萬境，是為讀佛，非念佛也。以念從心

故，心堆念而念不一者，雖心念佛，淨穢交馳，是雖念

佛，非一心也。以一心者純淨故，念雖一而有時不一者

，雖少時一心，後復還亂，所謂朝則勤，而暮則怠，一

日暴之，十日寒之，是雖一心還復亂也。以不亂在無間故，皆非淨業之能事也。」

頁 142

(39b2-3) 說：《彌陀經》的「一心不亂四字，參禪之事畢矣！」。可見祿宏以「一心不亂」作為融會禪淨的標的。

至於「執持」意，或言底「執持名號」；丁「執持一心」。

「執持名號」——執持彌陀名號。「彌陀名號」，屬「一念」的「念境」。而彌陀「萬德成就淨土功德，故以阿彌陀佛四字洪名為所念之境，依之修行有所指故」。(X22.659b20-21)

「執持一心」屬「念法」，謂(a)「執者，聞斯受之，勇猛果決，不搖奪故。持者，受斯守之，常永貞固，不遺忘故」。(註 47) (X22.659c7-9)。(b)又「執持即歸命義」(X22.

662b13-16) 中，將「執持」推及至「事一心」和「理一心」。

。如「歸命」分「歸投義」、「歸元義」，「歸投義」謂：「執持名號，一心向往，即事一心」。「歸元義」：「執持名號，還歸一心，即理一心。」(X22.659c24-660a1)(c)「執持」分事理。(X22.659c14)「事持」即「憶念無間，是謂事持」，(X22.659c14-15)「理持」即「體究無間，是謂理持」，(X22.659c15)，其內容要在事理「一心不亂」中有詳細解說。

「憶念」是「唯此一念，無第二念」——「憶念者，聞佛名號，常憶常念，以心緣歷，字字分明，前句後句，相續不斷，行住坐臥，唯此一念，無第二念，不為貪瞋煩惱諸念之所雜亂，如《成具光明定意經》：『所謂空，皆一其心者。』〔註48〕是也」。(X22.661b23-c4)

「體究」是「不惟憶念，即念反觀」——「體究者，聞佛名號，不惟憶念，即念反觀。體察究審，其根源，體究之極，於自本心，忽然契合。」(X22.661b12-13)

·「一心不亂」之「大意」與「事理」

談到「一心不亂」以底「大意」和了「事理」解釋之。

「一心不亂」之「大意」解釋放在有正反語之別——「『

一亂』是

註 47：鈔文說明「執持」之「持」「單言『持』，則在『攝執』，總之為『專念不玩意』」。 「持」的方法略說有三：「一者、明持—謂出聲稱念。二者、默持—謂無聲密念。三者、半明半默持—謂微動脣舌念，咒家名金剛持。又或記數持，或不記數持，具如密教中說，隨便皆可。」（X22.659c11-14）

註 48：原文為「空閑寂寞而一其心」。（T15.452b8-9）

頁 14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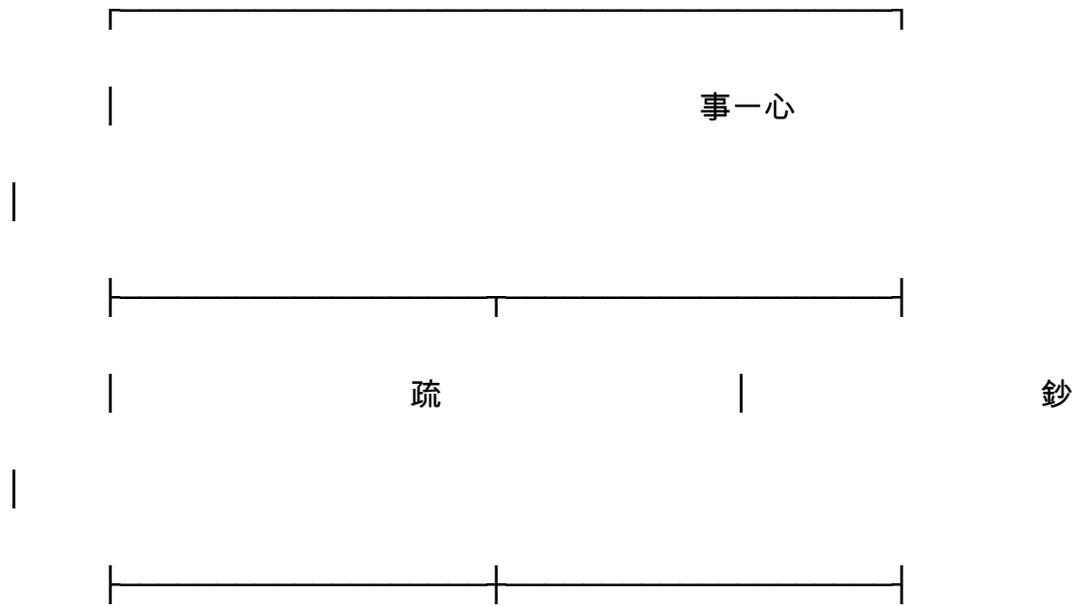
正反語，正語『一心』，反語『不亂』」。所謂「『一』則『不亂』，『亂』則『不一』，有其一心，無其亂心，故云正反，如言純一不雜，精一無二之類，是也。《華嚴》十回向第四文云：『所謂不亂回向，一心回向』，釋云『一心』者，專注

正境也。『不亂』者，不生妄念也。『專注』『不妄』，即正反意」。 (X22.661b13-17)

「一心不亂」之事理，解釋事理同是「一心」，如《大本》云：『一心繫念，正所謂一心不亂也。』」〔註 49〕 (X22.661b18-20) 此事理「一心不亂」的內容含蓋事理執持的解釋。

·事一心

《疏鈔》之「事一心」，筆者列表如下：



| (a) 憶念 (無間) ，念念相續，無有二念 | (a.1) 憶念者，聞佛名號，

常憶常念，以心 |

詞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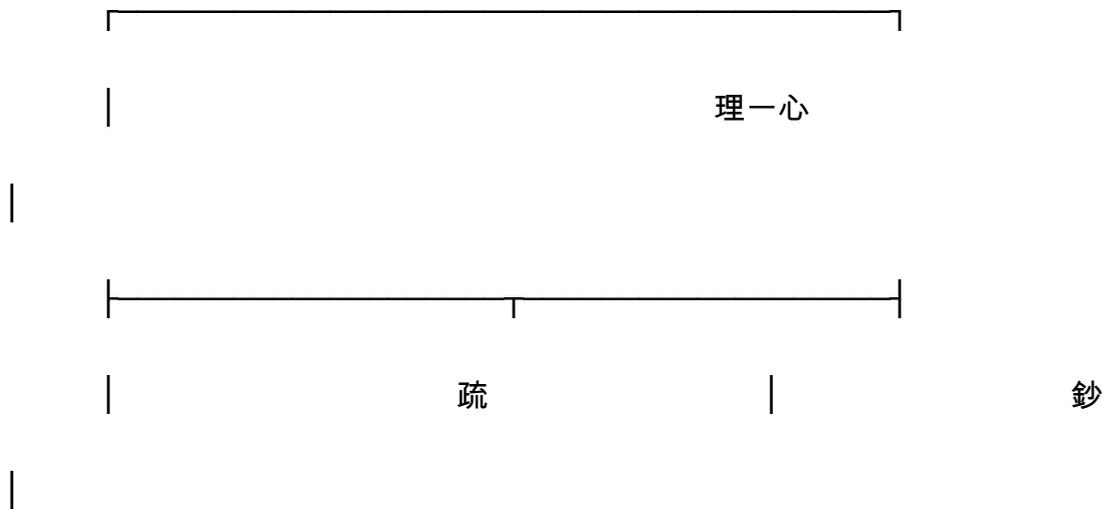
頁 14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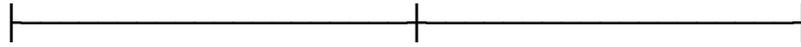
改為「念念相續，無有二念」，並且說明此是「信力成就」、

「定門攝，未有慧故」。

·理一心

《疏鈔》說：





| (a) 如前體究。

| (a.1) 「體究者，聞佛

名號，不惟憶念，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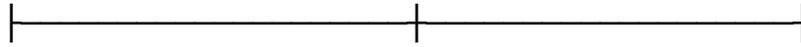


| 即念反觀。體察究審，

鞫其根源，體究之 |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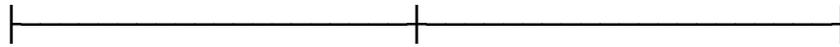
| 極，



| (b) 獲自本心，故名一心。

| (b.1) 於自本心，忽然

契合。 |



| (c) 於中復二：

| (c.1) 中二義者。



| 一者、了知能念所念，更非二物，唯一心故。 | 初、即如智不二：



| (c.1.1) 能念心外，無

有佛為我所念，是智 |



| 外無如。



| (c.1.2) 所念佛外，無
有心能念於佛，是如 |
| 外無智。
|
| (c.1.3) 非如非智，故
惟一心。 |
| 二者、非有，非無，非亦有非亦無，非非有 | 二、即寂照難思：
|
| 非無，離於四句，唯一心故。 | (c.2.1) 若言其有，則
能念之心，本體自空， |
| 所念之佛，了不可得。
|
| (c.2.2) 若言其無，則
能念之心，靈靈不昧， |
| 所念之佛，歷歷分明。
|
| (c.2.3) 若言亦有，非
無則常照。 |

| (c.2.4) 非雙亦，非雙
非，則不寂不照。 |

| (c.2.5) 而寂而照，言
思路絕，無可名狀， |

| 此純理觀，不專事相，觀力成就，名理一 | 故唯一心。
|

| 心。 | 斯則能所情消，有無見
盡，清淨本然之體。 |

| 更有何法，而為雜覓，
以見諦故，名理一心 |

| 也。
|

| 屬慧門攝，兼得定故」。〔註 53〕 (X22. | 言慧者，能照妄故，兼
定者，照妄本空，妄 |
| 661c7-11) | 自伏故，又照能破妄，
不但伏故」。〔註 54〕 |
| (X22.661c7-662a1)
|

」

註 53：《演義》(X22.772b14-22)，請參筆者論文中所摘錄
的詞條。

註 54：《演義》(X22.772b23-c16)，請參筆者論文中所摘錄
的詞條。

頁 145

· 「理一心」結歸「一心」

「理一心」繼踵「理持」的內容，推及到「唯一心」的境
地。「一心」含蓋：「如智不二」與「寂照難思」二種。

底「如智不二」—了知「能念(心)」 「所念(佛)」 「唯

一心」。

丁「寂照難思」——「有」「無」離四句歸「唯一心」。

·「如智不二」之「能念心」「所念佛」歸「一心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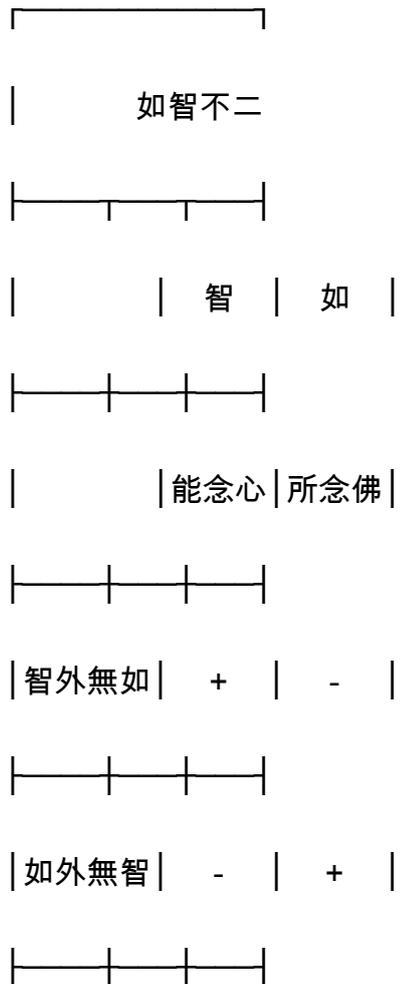
「智」謂「能念」之「心」，「如」為「所念」之「佛」

。有三種情況：

「智外無如」——「能念心外，無有佛為我所念」；

「如外無智」——「所念佛外，無有心能念於佛」；

「非如非智」——「唯一心」。



|非智非如| - | - |

└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┘

·「寂照難思」之「有」「無」歸「一心」

「寂」即「能念心」，「照」即「所念佛」。以「有」「無」論述「能念心」「所念佛」。

底「有」—「能念之心，本體自『空』」，「所念之佛，了不可得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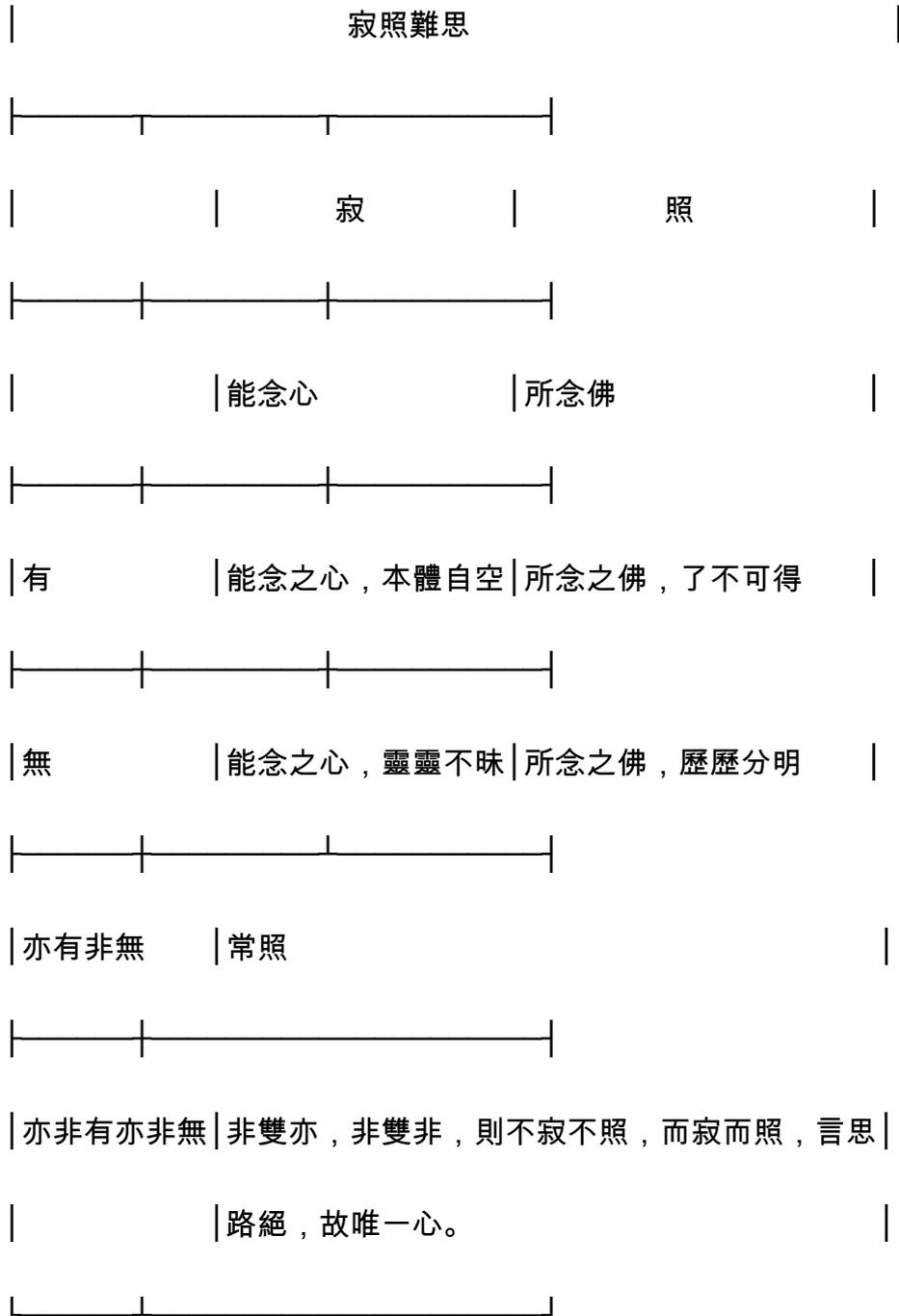
了「無」—「能念之心，靈靈不昧」，「所念之佛，歷歷分明」。

字「亦有非無」—「則常照」。

田「非雙亦非雙非」—「則不寂不照，而寂而照，言思路絕，無可名狀，故唯一心」。

有無離四句歸「一心」，列表如下：

└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┘



3. 「一心不亂正謂無念」

有人問難《彌陀經》的「持名念佛」為「有念」，如何說成頓教？《疏鈔》以《彌陀經》「一心不亂正謂無念」和會頓

教的「一念不生」。禪宗常以「即心即佛」或「頓悟成佛」為教義，也就是「一念不生即名為佛者，頓教之旨也」。(X22.613c17) 《疏鈔》言「一念不生」即「無念」等同《彌陀經》「一心不亂」。

文句中《疏鈔》把握了「一心」和「無念」的關係，「一心不亂」離有無四句即：底「不以有心念」、丁「不以無心念」、宁「不以亦有亦無心念」、田「不以非有非無心念」。(X2.2.613C22-24) 離四句故謂「無念」。

「念佛」即為「『無念』之念」，「念而『無念』是名一心」。「一心」即是「心無其心，強名曰一」，沒有「一相」可言。(X22.613c24-614a2)，所以《彌陀經》「一心不亂正謂無念」等同於頓教的「一念不生」。(註 55)

註 55：對「一心不亂正謂無念」離有無四句，《演義》(X22.

724b16-c6) 解釋有二：一、以「能念之心」「所念之佛」解釋之

底「不以有心念」——「有心墮妄想乃增益謗。念則若言其有，則能念之心本體自空，所念之佛了不可得，非有也。」

了「不以無心念」——「無心墮斷滅乃損滅謗。今則若
言其無，則能念之心惺惺不昧，所念之佛歷歷分明，
非無也。」

了「不以亦有亦無心念」——「亦有亦無墮相違謗。今
則處全空，空處全有，互奪兩亡，非雙亦也。」

頁 147

值得注意的《疏鈔》四卷中常用「無念」一詞。請參上文所示。以持名念佛為「有念」，念到一心為「無念」。這在和會禪宗時，為一下手的方便處。

4. 「一心不亂即是實相即是真如」

在「五、能詮體性」中，《疏鈔》以「一心不亂即是實相即是真如」和會《起信論》「一心原有真如生滅二門」。

「五、能詮體性」分為「隨相」、「唯識」、「歸性」、

「無礙」。其中在「歸性」說明「一心者即真如自體也」(X2.2.617a22)、「一心真如」(X22.617b2-4)之義：

田「不以非有非無心念」——「非無非有墮戲論謗。今則因有念顯無念，因無念顯有念，互成雙立，非雙非也。」

乙、妄念、妄境、妄想境等不起解釋之

底「不以有心念」——「居一切時不起妄念也。」

了「不以無心念」——「於諸妄念心亦不息滅也。」

了「不以亦有亦無心念」——「住妄想境不加了知也。」

」

田「不以非有非無心念」——「於無了知不辨真實也。」

」「更有何念者，四句既離，百非亦絕也。」

至於「無念之念名一心」——「念則非空，云無念則非有，念奪無念，無念奪念，互奪兩亡，則雙遮二邊。」

「無念之念」——「因念成無念，因無念又成念，互成雙立，則雙照二邊，以照奪，以遮奪照，非遮非照，唯是一心。」

註 56：冉雲華〈敦煌文獻中的無念思想〉(簡稱〈敦〉)，1991

：138-159) 談到在神會 (684-758) 思想中其中一個重要概念便是「無念」 (138)。在翻譯的佛典中已能所見的「無念」的用語 (139-142)，禪宗成立以後，「無念思想在許多禪師的語錄中都出現過。尤其是《六祖壇經》，更把無念推為宗」。(143)〈敦〉文中提到淨覺《楞伽師資記》所說的「無所念，雖然和無念相似，但並不是同義字：無所念的重點是在所字；無念的重點就在念」。(143)印順法師《中國禪宗史》(1994 : 359)說「無念」不是沒有念，而是「於自念上離境，於法上念生」，就是「無念」：「無念」，人總以為是沒有念，什麼心念都不起。慧能以為人的本性，就是念念不斷，如真的什麼念都沒有，那就是死了。……那「無念」是什麼意義呢？「於自念上離境，於法上念生」，就是「無念」。……也就是「不依境起，不逐境轉」。(359)

今此經 (《彌陀經》) 者，依正信願等法，若文、若義，究極一心真如，故古德云：「諸大乘經，皆以一實相為經教體」。

所以說：「此經《彌陀經》) 以一心不亂即是實相即是真如，則合前二種〔「隨相」、「唯識」〕，會歸一心，而為教體」。(X22.617b2-6) 故可知「一心不亂即是實相即是真如」乃依《起信論》「一心原有真如生滅二門」來開展的。

5. 「一心不亂即法性」

《疏鈔》在「靈」句中將「自性」分「法性」與「佛性」。在「六、宗趣旨歸」中以「一心不亂即法性」和會華嚴的「法性」義。《疏鈔》說「今此經者 (《彌陀經》) 宗乎法性，以淨土依、正、信願等，皆歸一心，一心不亂即法性故」。(X22.617c7-8) 另一處說「娑婆極樂者，所謂娑婆依正，全處極樂之自心故，此經分攝於圓，應歸法性故」。(X22.625c15-17) 故「此經 (《彌陀經》) 宗乎法性，於法性中復分總別，總而合之，謂是依正清淨，信願往生，以為宗趣」。(X22.

617c19-20)。

6. 「一心不亂」作三輩九品往生因

《疏鈔》以《無量壽經》(「康僧鎧本」即《大本》)「三輩」和《觀經》的「九品」論說「其往生者，繇上一心不亂，作三(輩)九(品)因」。(X22.666a11)

《疏鈔》認為「三輩」不離「事理一心」。即：

底「上輩」與「一心不亂」的關係為「雙得事理一心」；

了「中輩」與「一心不亂」的關係為「得事有餘，得理不足理」；

字「下輩」與「一心不亂」的關係為「僅得乎事，未得乎理」

。「九品」也不離「事理一心」，其中「上品」一

(1.1)「有生彼即得百千陀羅尼門」指《觀經》的「上品上生」。

(1.2)「經一小劫，得無生忍者」指《觀經》的「上品中生」：

(1.3)「有經三小劫，得百法明間，住歡喜地者」指《觀經》的「上

品下生」。

「中品」—

(2.1) 「有生彼國，即得阿羅漢者」指《觀經》的「中品上生」；

(2.2) 「有生彼半劫，得阿羅漢者」指《觀經》的「中品中生」；

(2.3) 「有生彼一劫，得阿羅漢者」指《觀經》的「中品下生」。

「下品」—

(3.1) 「有往生彼國，經十小劫，得入初地者」為《觀經》「下品上生」；

(3.2) 「經六劫，蓮華乃開，發無上道心者」為《觀經》「下品中生」；

(3.3) 「有十二劫，發菩提心者」為《觀經》「下品下生」。
也即是：

| 又如起信明真如法身

| 起信論云：若觀彼佛真如法身，常

勤修習，畢竟得生，|

|

| 住定定故。

|

|-----|

| 及諸經中說。(X22.662a22-23) | 又摩訶般若經云：菩薩念佛，不以

色念，乃至不以四 |

|

| 智十八不共法念，何以故，是諸法

自性空故，自性空，|

|

| 則無所念，無所念，是為念佛。

|

|

|-----|

|

| 又觀佛三昧海經，佛示阿難云住

念佛者心印不壞，|

|

| 釋曰，諦了自心，名為觀佛，不為

境亂，名為三昧，|

|

| 一體不移，名為心印等。

|

|

|-----|

| 「文殊師利言：「世尊，云何名一行三昧？」 | 《文殊般若經》云佛告
文 | 文殊言：「云何名一行三昧？」佛 |
| 佛言：「法界一相，繫緣法界，是名一行三 | 殊：「……欲入一行三
昧 | 言：「法界一相，繫緣法界，是名 |
| 昧。若善男子、善女人，當先聞般若波羅密 | 者，應處空閑，捨諸亂
意， | 一行三昧。……欲入一行三昧，應 |
| 如說學，然後能入一行三昧，如法界緣，不 | 不取相貌，繫心一佛，
專 | 處空閑，捨諸亂意，不取相貌，繫 |
| 退不壞，不思議、無礙、無相。 | 稱名字，隨佛方所，端
身 | 心一佛，專稱名字，隨佛方所，端 |
| 善男子、善女人，欲入一行三昧，應處空閑， | 正向，能於一佛，念念
相 | 身正向，能於一佛，念念相續，即 |
| 捨諸亂意，不取相貌，繫心一佛，專稱名字， | 續，即是念中，能見過
去 | 是念中，能見過去未來現在諸佛。 |
| 隨佛方所，端身正向，能於一佛，念念相續， | 未來現在諸佛，……與
念 | 何以故？念一佛功德，……，亦 |
| 即是念中，能見過去未來現在諸佛。何以故？ | 無量佛功德無二……」。
| 與念無量佛功德無二，……，皆成 |

| 念一佛功德，無量無邊，亦與念無量佛功德 | (X22.660a24-b5)

| 一如成最正覺，……」 |

| 無二，不思議佛法等無分別，皆乘一如成最 |

| (T47.157c8-26) |

| 正覺，悉具無量功德無量辯才。」 |

| |

| (T8.731a5-b7) |

| |

| | |

筆者原將許多文獻雜推在文中，經陳敏齡老師的提示，

以不妨礙文脈為原則，考勵放在注腳。

註 58：(未能找回出處)。

註 59：《起信論》的中心教義綜合的說可分為「一心，二門，

三大，四信，五行。」(釋恆清 1997：208)。文多不

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 (1998：136)。

註 60：在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第二十三 (T8.385b18-15)

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 (1998：136)。

註 61：在《觀佛三昧海經》卷第十 (T15.645c-697a) 中的〈
觀佛密行品〉第十二 (T15.645695b9-19) ，文多不錄
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 (1998 : 136) 。

頁 151

1991:336-337)

釋語：「理一心」

	1 「理一心」：六種「理一心」 釋語

念佛 四種念佛	理一心
	底《文殊般若經》「一行三昧」； 理一心
	丁《華嚴經》「一行念佛」和「一時念佛」； 理一心
	宁《起信論》明「真如法身」；
	田《摩訶般若經》「無所念」的念佛； 理一心

| 刁 《觀佛三昧海經》「念佛」； | 理一心 |

| 刀 《舍利弗陀羅尼經》「一心念佛」。 | 理一心 |

|-----|

2. 「理一心」之「一心」

(二) 「理一心」之「一心」，筆者略將之分為甲乙二類

:

底甲類「一心」

|-----|

| 疏：又雖云一心，實則觀經三 | 鈔：觀經三心者，一者至誠心，二者誠
心，三者 |

| 心，起信三心， | 迴向發願心，與起信三心，殊名殊理一。

良至誠 |

| | 心者即是起信論直心正念真如，而此一

心不亂， |

| | 更無虛妄，更無遷流，隨順真如。深心

者即起信 |

| | 樂集一切善根，而此一心不亂萬善同歸

故。迴向 |

| |發願心者即起信度盡一切眾生，而此一
心不亂頓|

| |融物我。

|

|-----|

|論三心， |論明三心，一清淨心，而此一心垢無不
盡。二安|

| |清淨心，而此一心理無不具故。三樂清
淨心而此|

| |一心慈無不攝故，與上二種三心，正相
配合也。|

|-----|

|乃至華嚴十心， |華嚴十心者，菩薩十念藏，具明十種念
佛，一寂|

| |靜念，二清淨念乃至十無障礙念，今一
心則不動|

| |是寂靜念。一心則不染是清淨念。一心
則同乎法|

| 界是無障礙念。

|
|-----|

| 寶積十心，無不具故， | 寶積十心，解見前文，前謂十心難具，

今謂心既 |

| 一矣，慈悲喜捨，百千種心，何所不具。

|
|-----|

註 62：在《舍利弗陀羅尼經》(T37.173a-186b) 中的 (T19.6
96a9-28)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 (1998：137
)。

頁 152

|-----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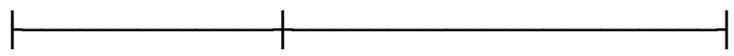
| 又淨名八法亦一心故， | 淨名八法者，菩薩成就八法，行無瘡疣，

生於淨 |

| 土，而第八結云，恆以一心求諸功德，
今既一心，|

| 百千種法，何所不具。

|



| 德雲二十念佛亦不出此理— | 德雲念佛門者，華嚴入法界品，德雲比
丘告善財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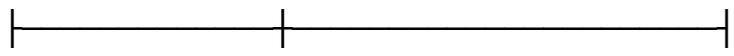
| 心故。(X22.662b13-16) | 言，我得憶念一心諸佛境界智慧光明普
見法門， |

| 而復開二十一門，起於智光普照，心外

無虛空， |

| 故不出一心，悉皆具足。

|



| / | 那先經云諸善之中獨有一心，最為第
一，一其心 |

| 者，諸善隨之，正此意也」。

(X22.662b17-c15 ; |

釋語：「一心」與「一心不亂」

此段雖說「一心」，但是其釋語主要以底「一心」丁以「一心不亂」解釋，其中《觀經》、《起信論》、《往生論》以「一心不亂」解釋。其餘則用「一心」解釋。

2. 「理一心」之「一心」

《彌陀經》	諸經、論	釋語
「一心」	底《觀經》三心	一心不亂
	丁《起信論》三心	一心不亂
	了《往生論》三心	一心不亂
	田《華嚴經》十心	一心
	刁《寶積經》十心	一心
	刀《淨名經》八法	一心
	都《華嚴經》德雲二十一念佛	一心

| 斗 《那先經》獨善一心 | 一心 |
└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┘

以甲類「一心」和會了諸經的「心」（可分「一心」、「三心」和「十心」）、「念藏」、「法行」、「念佛門」等。

其中：

·「三心」—

底《觀經》「三心」〔註 63〕：本明往生因之意；

註 63：歷來的往生因都引用《觀經》云：「若有眾生願生彼國

者發三種心，即便往生，何等為三？一者至誠心，二者

深心，三者迴向發願心，具三心者必生彼國」。《樂邦

文類》卷第一（T47.154c15-29）引《觀無量壽經》「

三心」說「《觀無量壽經》具三種心即得往生」。另參

石田瑞磨《往生的思想》〈第二章往生的要因〉「三心

」（石田瑞磨 1986：69-83）。

丁 《起信論》「三心」〔註 64〕：本明入正定聚畢竟不退
之意；

了 《往生論》「三心」〔註 65〕：本明順菩提門之意。

· 「十心」 —

田 《華嚴經》十心〔註 66〕：本明獲後世利益之意；

刁 《寶積》十心〔註 67〕二種：本明往生阿彌陀佛極樂世
界之意。

· 「八法」 —

刀 《淨名經》八法〔註 68〕：本明從娑婆世界到其他佛土
之意。

· 「二十一念佛門」 —

都 《華嚴經》德雲二十一念佛〔註 69〕：本明法界念佛之
意。

· 「一心」 —

斗 《那先經》〔註 70〕：本明「諸善中，獨有一心」之意

。

其中《觀經》與《起信論》「三心」，認為「名殊理一」

。

註 64：《起信論》「三心」為「一者、直心，正念真如」；「二者、深心，樂集一切善根」；「三者、大悲心故，欲拔一切眾生苦」。在《起信論》中這「三心」屬「信成就發心」。「信成就發心」有下列二種情況：1. 信業果報，能起四善，厭生死苦，欲求無上菩提，得值諸佛，親承供養，修行信心，經一萬劫，信成就故。2. 諸佛菩薩教令發心、或以大悲故，能自發心、或因正法欲滅，以護法因緣，能自發心。而「信成就發心」的眾生「入正定聚，畢竟不退」。

註 65：《往生論》「三心」（T26.232c15-22）、曇鸞《往生論註》（T40.826a-844a）中的（T40.842b19-c5）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（1998：140）。

註 66：（八十）《華嚴經》卷第二十一（實叉難陀譯，收於 T10.111a-115a）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（1998：140-141）。

註 67：《大寶積經》卷第九十二〈發勝志樂會〉第二十五之二（T11.323b-528c）、「《樂邦文類》第一，《大寶積經》『發十種心得生極樂』」（T47.159c6-160a13）

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（1998：141）。

註 68：在《維摩詰經》「香積佛國品」第十（支謙本 T14.519a-536c、羅什本 T14.520a-558b、玄奘本 T14.558c-588a）、《疏鈔事義》（X22.693a24-b5）、（T37.183a5-19）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（1998：141-142）。

註 69：祿宏《疏鈔事義》（X22.693a10-16）、中村薰〈華嚴淨土義〉：124-125（印佛研：25.1）和〈華嚴淨土義〉：150-151（印佛研：26.1）、〈華嚴經與念佛三昧（上、中、下）〉（釋智論 1995：98-114），「二十一種念佛門」（釋智論 1995：103-110）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（1998：142-143）。

註 70：在《那先經》（T32.694a-719a，共三卷）中的（T32.708b17-25）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（1998：143）。



| 《觀經》 | 《起信論》 | 《彌陀經》

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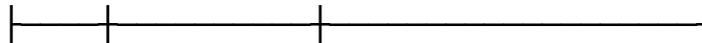


| 至誠心者 | 即是起信論直心正念真 | 一心不亂，更無虛妄，更無遷流，隨

順真如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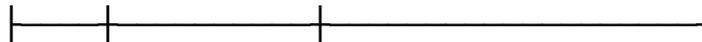
| 如 |

|



| 深心者 | 即起信樂集一切善根 | 一心不亂萬善同歸故

|



| 迴向發願 | 即起信度盡一切眾生 | 一心不亂頓融物我

|

| 心者 |

|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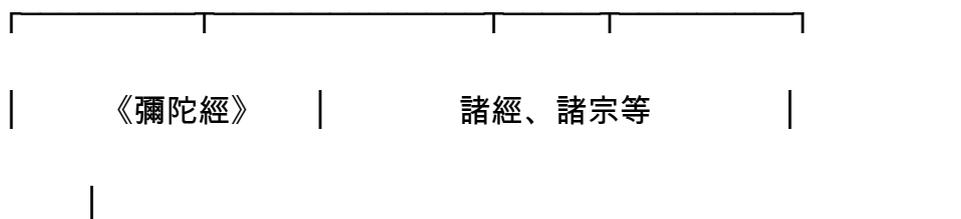
此同知禮《妙宗鈔》卷六 (T37.230a28-b2) :

言至誠等三心者，此與起信論中三心義合，彼云：一者直心，正念真如故。二者深心，樂集一切諸善行故。三者大悲心欲拔一切眾生苦故。

只不過，《疏鈔》以「一心不亂」和會《觀經》與《起信論》「三心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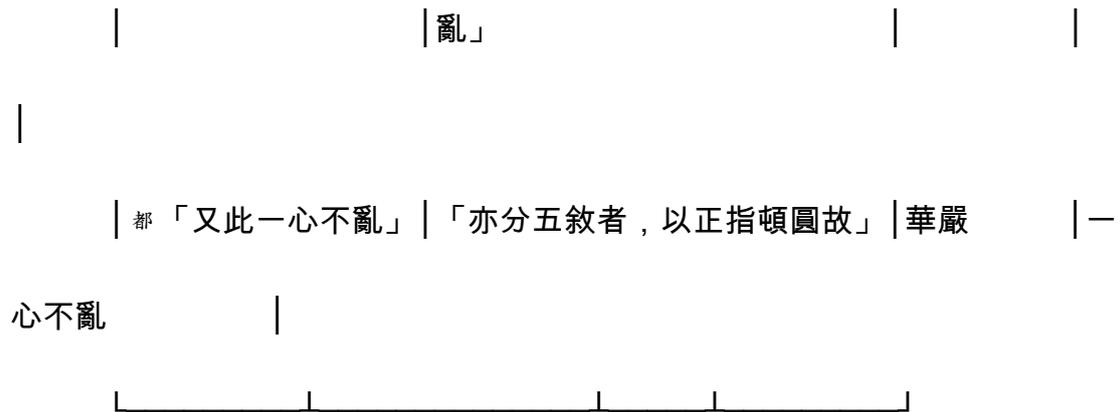
了乙類「一心」

釋語：「一心」、「理一心」、「事一心」和「理一心」、「一心不亂」此段「一心」的釋語，筆者歸納有三：底「一心」，了「理一心」，了以「事一心」、「理一心」、「一心不亂」。其中底和了以「一心」解釋。了和田以「理一心」解釋。了和都以「一心不亂」解釋。了以「事一心」、「理一心」、「一心不亂」同時解釋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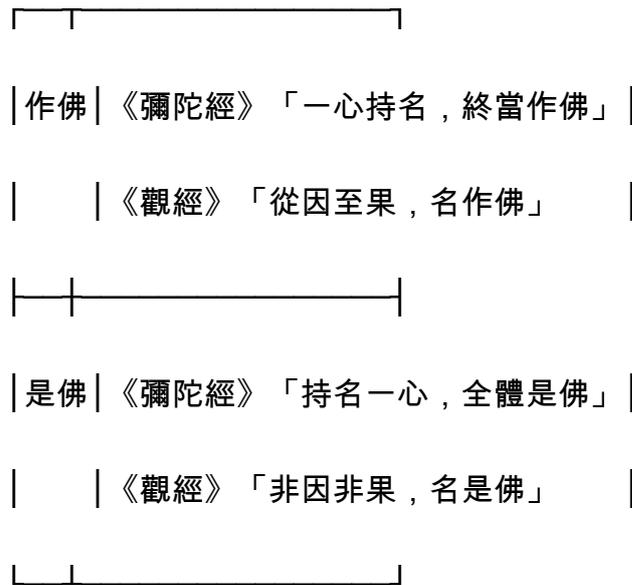
心	底 「又此一心」	「即作是義故」	《觀經》	一
心不亂、事一心、	丁 「又此一心」	「即定中定故」	《觀經》	一
一心				理
一心	了 「又此一心」	「即菩薩念佛三昧故」	《菩薩念佛	理
			三昧經》	
一心	田 「又此一心」	「即達摩直指之禪故」	禪	理
心	刁 「又此一心」	「當知心王心所無不一故」。	唯識	一
心不亂	刀	「又此四字若離合釋之，則相	天台	一
		即，故名一心，相非，故名不		



此類「一心」表現出和會各宗的意味，主要是站在《彌陀經》的立場，和會《觀經》、說實相法的經、禪宗、唯識、天台、華嚴等，此處為《疏鈔》第三卷所明的一心，很多處可以對應到《疏鈔》第一卷「通予大意」的主張，如下所示：

A 「又此一心，即作是義故」〔註 71〕(X22.662c15) —
 —說明《彌陀經》與《觀經》之間的關係。《觀經》「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」〔註 72〕，此段釋語擺在「作(佛)」與「是

(佛)」。《彌陀經》「一心持名，終當作佛」，
《觀經》「從因至果，名作佛」。《彌陀經》「持名一心，全體是佛」，
《觀經》「非因非果，名是佛」。



可以呼應到「十義」之「二、特於無量法門出勝方便」所
說的「一心念佛」與「一心持名」。

· 「一心念佛」與「一心持名」

「一心念佛」有六波羅密 (「十義」之「二、特於無量法
門出勝方便」) ，如下所示：

一心念佛，萬緣自捨，即布施羅密；一心念佛，諸惡自

止，即持戒波羅密；一心念佛，心自柔軟，即忍辱波羅密；一心念佛，永不退墮，即精進波羅密；一心念佛，餘想不生，即禪定波羅密；

註 71：

疏：又此一心，即作是二義故。鈔：《觀經》云：「心想佛時，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。」

1. 今謂此經一心持名，繇此一心，終當作佛；從因至果，名之曰

「作」。

2. 即此一心，全體是佛；非因非果，名之曰「是」。

《演義》(X22.775a22-c6)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 (1998 : 144-145)。

註 72：《觀經》(T12.343a19；《彙粹》：709)：「諸佛如來是法界身，遍入一切眾生心想中，是故汝等心想佛時

，是心即是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，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。」

頁 156

一心念佛，正念分明，即般若波羅密，推而極之，不出一心，萬行具足。(X22.609c18-23)

此外也以「一心持名」或「一心念佛」旁通《淨名》、《法華》：

淨名、法華等者，此一心持名，得生彼國，即隨其心淨，則佛土淨，是淨名義。又此一心持名，即以淨心念佛，乃至獨入他家，一心念佛，乞食無侶，一心念佛，一稱南無佛，皆已成佛道，是法華義。(X22.615b24-c3)

另外也有《文殊》「一行三昧」、《大品》的「般若義」、《圓覺經》的「圓覺義」、《觀佛三昧經》的「觀佛三昧義」、《涅槃經》的「涅槃義」、《寶積》的「寶積義」之「念

佛」。

文殊所云：一行三昧。大品所云：若人散心念佛，乃至畢苦，其福不盡，是般若義；如經二七日，稽首大方諸佛名字，是圓覺義；如五百長者子稱七佛名遂得見金色之身，成阿羅漢，是觀佛三昧義；如菩薩六念，念佛第一，又云繫念思惟因緣力故，得斷煩惱，是涅槃義；如佛告父王：汝當念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，常勤精進，當得佛道；又云：十心向往，命終必生彼佛國土，是寶積義。（X22.625b24-c12）

而在《遺稿》中可見祿宏的念佛教學有四種之中（甲、「念佛的是誰」；〔註 73〕乙、「慕直念去」；〔註 74〕丙、「執持名號」；〔註 75〕丁、「一心念

註 73：參《遺稿》卷二：〈與南城念慈取士廣翊〉46b1-47a1、

〈答餘姚韓清泰居士廣梵〉30b8-9、〈與嘉興朱西宗居士廣振〉37a9-10、〈答餘姚孫居士大珩今出家號死心〉23a7-23b6、〈答福建袁孝廉〉25b5-6、〈答江西謝青

蓮孝廉廣珍〉 18b8-9、〈答福建袁孝廉〉 25b5-6、〈答
張杏苑居士廣經〉 29a2-3。《遺稿》卷三：〈示王智第
〉 56b3-4、〈示孫大珩〉 53b7-8、〈示閩中李居士〉 55
a2-5、〈答餘姚蔣居士二條〉 34a1-2、〈答吳居士廣鏡
〉 30b3-4。

頁 157

佛」，〔註 76〕後二種種佛教學見於《疏鈔》所明)「一心念
佛」便是其中之一。

B「又此一心，即定中定故」〔註 77〕(X22.662c19)一說
明《彌陀經》與善導《四帖疏》之間的關係。善導《四帖疏》
定善二散〔註 78〕之意，蓮池大師以「事一心」和「理一心」
論《四帖疏》的「定善」和「散善」。「事一心」是「定善」
中之「散善」。「理一心」是「定善」中之「定善」。這樣的
主張是有其目的。可以呼應到《疏鈔》第一卷中在旁通

註 74：參《遺稿》卷二：〈答餘姚韓清泰居士廣梵〉30b9-10、〈答吳江盛如林居士廣霆〉33a2-3、〈與南城吳念慈居士廣翊〉，《遺稿》卷三：〈雜答〉41a9。

註 75：參《遺稿》卷二：〈答湖州董潯陽宗伯〉22a8-22b3、〈與太倉王子顥孝廉智第〉47a7-47b5、〈答湖廣劉守復居士廣曙〉24b7-25a9、〈答徽州吳季立居士大洲〉32b7-33a1、〈答檀林廣玄〉30a7-30b1。

專持名號—參《遺稿》卷三：〈問觀佛廣大相好不能成就〉24b3-45、〈示大同〉54a1-6、〈示徐智憶〉54a10-b2、〈答襲廣淇居士〉34b2-4、〈示王廣第〉57a10-57b3、〈示吳大峻〉57a3-5、〈示臨終善女人〉50b2-4、〈示病人〉49b7-50a8、〈示耄年居士〉50a10-b1。

註 76：參《遺稿》卷二：〈問答〉23a4-9、〈答休寧吳伯陽居士〉27b10-28a4、〈與錢居士廣藝〉48a5-8、〈與江陰馮筠居居士〉34b6-35a3、〈答德清許廓如居士廣鉞〉25a-9、〈答蘇州袁心遠居士廣綬〉26a10-26b5。《遺稿》卷三：〈問答〉22b4-23a3、〈答戴志潔居士〉28b

《演義》(X22.775c7-17) , 文多不錄 , 請參筆者畢業

論文 (1998 : 146) 。

註 78 : 《觀無量壽佛經疏》卷一 (T37.247b22 ; 《彙粹》 : 61

6) 「問曰 : 『云何名定善 ? 云何名散善 ? 』答曰 : 『

從日觀下至十三觀已來名為定善 , 三福九品名為散善』

」。《觀無量壽佛經疏》卷四 (T37.277c4 ; 《彙粹》

: 616) 「前明十三觀以為定善 , 即是韋提致請如來已

答。後明三福九品名為散善 , 是佛自說。」

頁 158

《觀經》時 , 主張《彌陀經》「一心稱名」 , 《觀經》「一心作觀」 , 二者「同歸一心」(X22.614b20 ; X22.614c8) 的主張。

· 《彌陀經》「一心稱名」與《觀經》「一心作觀」「同歸一

心」

基本上可以整理出《疏鈔》所言《彌陀經》「一心稱名」

與《觀經》「一心作觀」之「一心」，有下列的意義：

(a) 「一心」「即空即假即中」

《疏鈔》主張《彌陀經》「一心稱名」，《觀經》「一心作觀」，二者同是「一心」〔註 79〕。《觀經》「一心作觀」之「一心」說明「即空即假即中」〔註 80〕。《疏鈔》以《彌陀經》的「執持名號，一心不亂」一句和會「一心」「即空即假即中」之意，如「今經執持名號，一心不亂，則能持所持，了不可得，是名空觀；正當空時，能所歷然，是名假觀；非假非空，常空常假，不可思議，是名中觀」。(X22.614c2-6)

此文以能持、所持合會空觀為「了不可得」、假觀為「能所歷然」、中觀為「不可思議」。因此《彌陀經》「單提聖號，直下一心，有何次第，正三觀圓修之義也」。〔註 81〕(X22.614c5-6)

(b) 「一心」即「觀即念」「念即觀」

《疏鈔》認為「彼經(《觀經》)以心觀為宗，此經(《彌陀經》)以心念為宗。觀即念也，念即觀也。兩經所說，既同一心」。(X22.614c6-8)《演義》解說「觀乃注想一境，

念乃明記不忘」，並且加入「法界」觀，說《觀經》「以法界心觀法界境」，《彌陀經》「以法界心念法界佛」，二經無差別。

觀即念，念即觀者，觀乃注想一境，念乃明記不忘，則觀念似別。然觀曰心觀，念曰心念，則同宗一心，彼則以法界心觀法界

註 79：「彼經（《觀經》）妙觀，宗乎一心。此經（《阿彌陀經》）一心，正符彼（《觀經》）意，一心作觀，一心稱名。」（X22.614b19-20）

註 80：「彼經（《觀經》）三觀，即空即假即中，超乎次第，是為一心」。（X22.614c1-2）

註 81：《演義》（X22.725a21-b6）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（1998：147）。

境，此則以法界心念法界佛，毫無差別，故言即也」。

(X22.725b10-13)

(c) 「一心」即「持即成定」

《疏鈔》認為「(《觀經》)大要觀想若非一心，觀亦成善。(《彌陀經》)持名若得一心，持即成定。不在觀想持名，而在一心，與不一心也」。(X22.614c12-15)

《疏鈔》主張《彌陀經》「一心稱名」，《觀經》「一心作觀」，二者「同歸一心」(X22.614b20 ; X22.614c8)目的在反對智圓判《彌陀經》為散善。

《疏鈔》主張《彌陀經》「一心稱名」，《觀經》「一心作觀」，二者「同歸一心」(X22.614b20 ; X22.614c8)目的在反對孤山智圓《觀經》十六觀為定善，《彌陀經》持名為散善：「定散者，孤山判十六觀為定善，此經持名為散善」(X22.614b23-24)。並謂「一心不亂有事有理，即事一心已非全散，何況理一？」(X22.614b2-c1)此段《疏鈔》引用《觀音義疏》「一心稱名」一段為證(如前之引文)，說《彌陀經》也是「一心稱名」。比對《觀音義疏》「稱名」與《疏鈔》「

一心稱名」(X22.b17-21) 二文的內容如下：

	《觀音義疏》「稱名」	《疏鈔》
	三聞名者……若能如是通達四種聞義即聞慧，	/
	心無所依無住無著即是思慧，一心稱名即修慧	
	，此文雖窄三慧意顯。	
	/	如《淨覺疏》者，疏云
智者大師於觀經，		
		以三種淨業屬散，十六
觀屬定，未聞以持		
		名為散也。孤山判此經
為散善，予不臆彼		

| 說。

頁 160

| 四稱名者，稱名有二：一事，二理。若用心存 | 且《普門品疏》釋一心
稱名，有事有理， |
| ，念念相續，餘心不間，故名一心。或可如觀 | 存念觀音，無有間斷，
名事一心； |
| 音中，繫念數息，十息不亂名一念，或可無量 |
| 息不雜異想，心想雖長亦名一心，一心歸憑更 |
| 無二意，故名事一心也。稱名者，或可略稱， |

| 如此或廣稱如下文。南無者，歸命之辭皆是， |

|

| 事一心稱名也。 |

|

| 理一心者，達此心自、他、共、無因不可得， | 若達此心，四性不生，
與空慧相應，名理 |

| 無心無念空慧相應，此乃無一亦無心知聲相空 | 一心。

|

| 呼響不實，能稱、所稱皆不可得，是名無稱， |

|

| 是為理一心稱名也。（ T34.922c8-18 ） |

|

|—————|—————|

| | 《普門》無「不亂」二
字，智者尚作空慧 |

| | 釋之，今云一心不亂，
何得貶為散善。 |

| | 愚按智者入滅唱三寶
名，章安臨終亦稱彌 |

| 陀，及二大士，彼師資
自行如斯，必不散 |
| 判稱名，於是益信。
|
| (X22.614b17-c21)
|

疏文說「有言十六觀門，名為定善，執持名號，名為散善」。「有言」孤山智圓。「十六觀門，名為定善」如《西方合論》(T47.395c3 ; 《彙粹》 : 616) 所言：「經中言十六妙觀，修持法門備 此經，故孤山判為定善」。

「孤山判此經為散，予不題彼說」— 袿宏不認同孤山推崇《觀經》，褒低《彌陀經》。並引用仁岳《淨覺疏》的觀點說「未聞以持名為散也」，證明《彌陀經》「一心稱名」、《觀經》「一心作觀」的看法。

淨覺仁岳〔註 82〕著有《彌陀經疏》二卷以及《指歸記》(T49.241c6)，但現今沒有留存〔註 83〕。依戒度《聞持記》「稱名」〔註 84〕的解釋，可以找到

註 82：淨覺仁岳又以「霽川」代稱，根據《佛祖統記》卷第二十一〈淨覺仁岳法師〉（請參《佛祖統記》卷第二十一〈淨覺仁岳法師〉（T49.241a1-242a2。）一文說仁岳居「霽川」名「姜氏」：「法師仁岳，霽川姜氏，自號潛夫，……」請參《佛祖統記》卷第二十一〈淨覺仁岳法師〉（T49.241b1）。

註 83：「（仁岳）著書甚多，有阿彌陀經疏、指歸說二卷等，今皆不傳。」望月（1991：245）。岩城（1997：136a）也說明這一點。

頁 161

「霽川（淨覺仁岳）據此句經（《彌陀經》）別立四科廣破」，提到淨覺仁岳反對「孤山判此經屬散善」。如下所示：

註 84：智顓《觀音義疏》「稱名」一文為戒度《聞持記》所引，如下所示：

《觀音義疏》「稱名」	《聞
持記》「稱名」	
	疏：不然則無記
妄緣定成虛福耳？	
三聞名者……若能如是通達四種聞義即聞慧，心無所	記：不下顯無功
孤山判此經屬散善。雪川據此句經別	
依無住無著即是思慧，一心稱名即修慧，此文雖窄三	立四科廣破云今
經一心不亂，新譯經云：繫念不亂。	
慧意顯。	如說修行等。云
何散善而解此文。且觀音經云：聞觀	
	世音菩薩一心稱
名皆得解脫，疏曰：聞即聞慧，心無	
	所依即思慧，一
心稱名即修慧。此文雖窄三慧意顯。	

| 四稱名者，稱名有二：一事，二理。若用心存，念念 | 又曰：「稱名」
有二，一、事，二、理。若用心存 |

| 相續，餘心不間，故名一心。或可如觀音中，繫念數 | 想，相續不間，
如觀音繫念數息等名「事一心」。 |

|
| 息，十息不亂名一念，或可無量息不雜異想，心想雖 |

|
| 長亦名一心，一心歸憑更無二意，故名事一心也。稱 |

|
| 名者，或可略稱，如此或廣稱如下文。南無者，歸命 |

|
| 之辭皆是，事一心稱名也。 |

|
| 理一心者，達此心自、他、共、無因不可得，無心無 | 若達此心四性不
生，無心無念與空慧相應等是理一 |

|
| 念空慧相應，此乃無一亦無心知聲相空呼響不實，能 | 心。

| |

| 稱、所稱皆不可得，是名無稱，是為理一心稱名也。 |

|

| (T34.922c8-18) |

|

|-----|

|

| 況彼無「不亂」

二字，智者尚作「空慧相應」釋之。 |

| 今經顯云「一心

不亂」何苦貶為散善，乃至若事無理 |

| 則抑大士三昧之

苦，若唯理無缺事則絕初心念佛之行， |

| 云雪川〔淨覺仁

岳〕之說，其義頗優他、雅，合今疏 |

| (元照《阿彌陀

經義疏》故略錄之。(X22.530a24-b11) |

|-----|

|

戒度《聞持記》(X22.529c.8-530b23) 是宋·元照《義疏》的注疏本。元照《義疏》(T37.3356b7-363c13。) 對經文〔28a〕以譬喻方式「譬如嬰墮在坑井叫呼父母急救危忙，一志依投懇求解免，聲聲相續，念念不移」解釋「專念持名」、往生的意義。同時名引善導對「專持名號」的見解。

元照《義疏》：二中分三。初至「不亂」專念持名，「其人」下二臨終感聖，「是人」下三正念往生。初二句索持機不簡男女，次二句勸信受，或披經典，或遇知識聞必生信，信故持名。次七句示期限，一日七日隨人要約。今經制法，理必依承，若準大本觀經，則無日限，下至十念皆得往生。十念即十聲也。後一句教繫想，此一句正明成業。先須歛念而回向西方合掌正身，遙想彼佛現在道場依正莊嚴，光明相好，自慨此身久沈苦海，漂流生死孤露無依，譬如嬰墮在坑井叫呼父母急救危忙，一志依投懇求解免，聲聲相續，念念不移，雖復理事行殊，定散機異，皆成淨業，盡得往生，不然則無記妄緣，定成虛福耳。善導問曰：「何故不今作觀，直遣專稱名號，有何意耶？」答曰：「乃由眾生障重，境細心粗，識颺神飛，觀難成就，俾以大聖悲憐直勸專稱名號，正由稱名易故，相續而生。」又云：「彌陀世尊，本發深重誓願，以光明名號，攝化十方，但

使信心求念，上盡一形，下至十聲、一聲，以佛願力易故得往生。(T37.361c11-362a1)

頁 162

全文：「疏：不然則無記妄緣定成虛福耳？記：「不」
(不然則無記妄緣定成虛福耳) 下顯無功。孤山判此經屬散善。雪川據此句經別立四科廣破云：「今經一心不亂，新譯經云：繫念不亂。底如說修行等，云何散善而解此文。丁且觀音經云：聞觀世音菩薩一心稱名皆得解脫，疏(《觀音義疏》)曰：聞即聞慧，心無所依即思慧，一心稱名即修慧。此文雖窄三慧意顯。了又(《觀音義疏》)曰：「稱名」有二，一、事，二、理。若用心存想，相續不間，如觀音繫念數息等名「事一心」。若達此心四性不生，無心無念與空慧相應等是「理一心」。況彼(《觀音義疏》)無「不亂」二字，智者尚作「空慧相應」釋之。田今經(彌陀經)顯云「一心不亂」何苦貶為散善。乃至若事無理，則抑大士三昧之苦，

若唯理無缺事，則絕初心念佛之行。云霽川（貶為散善）之說，其義頗優雅，合今疏（元照《義疏》）故略錄之。」（X22.530a24-b11）

因此才有所謂「事一心」是「定善」中之「散善」，「理一心」是「定善」中之「定善」的見解。

C「又此一心，即菩薩念佛三昧故」（X22.662c23）一說明《彌陀經》與《佛說菩薩念佛三昧經》「念佛三昧」之間的關係。

·「一心不亂」成就「念佛三昧」

在《疏鈔》第一卷中以「一心不亂」成就「念佛三昧」，必須「萬慮咸休」。「萬慮」指「不念佛前，念念壟勞，所謂一剎那間，九百生滅，生住異滅，分劑頭數，無量無邊，天眼莫覷」，妄想雜念無量無邊；「咸休」指藉著「持名」「正念」之力，使妄想雜想消除。「萬慮咸休」、「窮其源本」達到「一心不亂」成就「念佛三昧」。《演義》

註 85：

|疏：又此一心，即菩薩念佛三昧故。|鈔：或疑《佛說菩薩念佛三
昧》，其間並無信願往生等語，惟言正|
|念諸法實相，是名念佛。似
與此經意義相戾，今謂彼專主理，此兼|
|理事。「理一心」者，念而
無念，即實相也。蓋彼以無念正入，此|
|以有念巧入，作用稍別，究
竟不殊，是故同念佛三昧。|

《演義》(X22.773c20-776a3)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

業論文(1998 : 150)。

頁 163

認為「窮其源本」一句可從「事一心」與「理一心」理解，

如此「事理一心皆為成就念佛三昧」。(X22.711b17-22)

疏：從茲而萬慮咸休，究極一心不亂。鈔：不念佛前，念念壟勞，所謂一剎那間，九百生滅，生住異滅，分劑頭數，無量無邊，天眼莫覷，名萬慮也。此萬慮者，甲滅則乙生，俄去則倏返，百計除之，終莫能得，今以持名之力，正念纔舉，雜想自除，喻如師子出窟，百獸潛蹤，杲日照霜，千林失白，名咸休也。故永明謂「有數息，覺觀不休，念佛稱名，即破覺觀」，此其驗也。休之又休，窮其源本，故云究極，至於一心不亂，是為成就念佛三昧。（X22.606a14-22）

成就「念佛三昧」。「西方〔極樂就〕在〔眼〕目前」。

如：

疏：乃知匪離跬步寶池涌四色之華，不出戶庭，金色地遶七重之樹，處處彌陀說法，時時蓮蕊化生，珍禽與庶鳥偕音，瓊院共茆堂並彩。鈔：既得一心不亂，始知蓮華行樹，種種莊嚴，並非心外，何必耳聽金言，方是彌陀說法，娑婆印壞，始名淨土文成者哉，然則珍禽庶鳥，瓊院茆堂，何劣何優，何淨何穢，故曰西方在目前也

。(X22.606b1-6)

「念佛三昧」有多種的名稱如「一行三昧」、「諸佛現前三昧」、「般舟三昧」、「普等三昧」等。(X22.614c8-11)
而這些三昧，與《疏鈔》「一心不亂」去除妄念的「萬慮咸休」境地而成就念佛三昧所修的入門方法有所不同，譬如「一行三昧」以專念一佛成就「念佛三昧」，「諸佛現前三昧」以是觀佛立在現前成就「念佛三昧」。

註 86：「源本是萬慮之源頭根本，近言之，即是融通妄想，以為其本，窮謂浮想消除，於覺明心，如去塵垢，此即事一心也。遠言之，則是罔象虛無，顛倒妄想，以為其本，窮謂條然隳裂，圓明精心，於中發化，此即理一心也，事理一心皆為成就念佛三昧。」

· 《竹窗二筆》〈念佛人惟一心不亂〉

在《竹窗二筆》〈念佛人惟一心不亂〉（63a10-64b8）略

說六項有關「一心不亂」的問題：

底「或問：『妙喜云愚人終日掐數珠求淨，念佛果愚人
所為乎？』噫！予昔曾辯之矣。妙喜但言愚人終日掐數
珠求淨業，不言愚人終日一心不亂求淨業也。」

丁「又問：『古德偈云：『成佛人希念佛多，念來歲久
卻成魔。君今欲得易成佛，無念之心不較多』。無念念
佛，奈何以有念念佛？』曰：此為散心念佛而觀心者勸
發語也，不曰歲久而一心不亂者成魔也。未曾念佛，先
憂有念，是猶饑人欲飯，先憂飽脹而不食者矣！」

字「又問：『六祖云：『東方人造惡，念佛求生西方。
』意旨何如？』曰：六祖言惡人念佛求生，不曰善人念
佛一心不亂者求生也。且惡人必不念佛，其有念佛者偽
也，非真念也。喻如惡人修十善業求天堂，惡人必不修
十善，其有修十善者，偽也，非真修也。曾未有善人一
心念佛而不生西方者也。」

田「又問：『古德云：『捨穢取淨，是生死業。』奈何

捨娑婆求極樂？」曰：彼言捨穢取淨，是生死業，不言一心不亂取淨土者為生死業也。子未捨穢，先憂取淨，與前之憂有念同矣！」

ㄟ「又問：『禪宗云：『佛之一字吾不喜聞。』又云：『佛來也殺魔來也殺。』則何為念佛？』噫！彼言佛之一字吾不喜聞，不言一心不亂四字吾不不喜聞也。彼言佛來也殺魔來也殺，不言一心不亂亦殺也。夫歸云無二，方便多門，是故歸家是一，舟車各行；以舟笑車，以車笑舟，俱成戲論。此理自明，無煩語矣。」

ㄎ「又問：『近有人言；『吾不念佛，良由內有能念之心，外有所念之佛，能所未忘，焉得名道？』噫！彼蓋以獨守空靜為道乎？內有能靜之心，外有所靜之境，不亦能所宛然乎？曷不曰：『一心不亂，則誰能誰所，何內何外也？』吾與爾既修淨土，止愁不到一心不亂田地。若一心不亂，任他千種譏萬種謗，當巍巍

不動如泰山耳，更何疑哉？」

此六項以持名至「一心不亂」來說，其中第丁以「有念」「無念」、刀項以「能念之心」「所念之佛」為闡述之內容。「以有念入無念」，在《疏鈔》第一卷之「十義」的八、「的指即有念心，得入無念故」曾提起。八、「的指即有念心，得入無念故」〔註 87〕一度眾生「不離眾生一念」，以「一念」「得入無念」。。（X22.611c2-19）以及上文所示的「一心不亂正謂無念」也都有相關。「能念之心」「所念之佛」在第三章之「一念」和上文之「理一心」的內容曾述說。

「有念」或「無念」入於「念佛三昧」

此處以為《佛說菩薩念佛三昧》以「無念」入於「念佛三昧」，《彌陀經》以「有念」入於「念佛三昧」，祿宏認為這二經的修持方法：一為有念；一為無念，雖然不同，但標的是一樣的——成就「念佛三昧」，所以說《佛說菩薩念佛三昧》

「正念諸法實相，是名念佛」，專主理；《彌陀經》兼理事，以「理一心者，念而無念，即實相也」。

D「又此一心，即達摩直指之禪故」〔註 88〕（X22.663a5）——此明《彌陀經》與禪宗之間的關係。說明達摩禪即自性，

自性即理一心之意。可以呼應到第三章「一心不亂即自性彌陀
唯心淨土」，所說「今謂自性唯心，正指經中理一心不亂耳
」（X2 2.606c3-4）。

望月信亨以此認為《疏鈔》「理一心」與「禪淨同歸」有
關，如說：

註 87：「疏」文：「的指即有念心，得入無念者一心本無念
，念起即乖，而眾生無始以來，妄想慣習，未易卒遣，
今教念佛，是乃以毒攻毒，用兵止兵，病愈寇平，則捨
病體更無自身，即寇盜原吾赤子。」（X22.611c1-19）

註 88：

疏：又此一心，即達摩直指之禪故。鈔：尋常說禪者諱淨土，今
謂達摩說禪，直指靈知之自性也。 |
| 此「理一心」，正靈知自性
故，門庭施設不同，而所證無兩心也。 |

<p> </p> <p>淨土之禪，淨土者，禪之淨土也。」 </p> <p> </p> <p>之禪，不立文字」，今持名號，若為 </p> <p> </p> <p>偈，印心以四卷之經，較之四字名號， </p> <p> </p> <p>為不立也，不即文字，不離文字，達 </p> <p> </p>	<p> 善哉中峰之言曰：「禪者，</p> <p> 有味乎言之也，或謂「直指</p> <p> 會同，不知傳法以四句之</p> <p> 文更繁矣。蓋非以斷滅文字</p> <p> 者契之。</p>
---	---

|

《演義》(X22.776a4-18)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(1998 : 152)。

(a) 「但今祿宏以理一心為體究，即體察究審獲自本心之意，此亦名達磨直指禪，唱道禪淨之融合一致。……祿宏則主

張禪、淨不二，所謂體究念佛，決非兼帶。……如此，彼將禪、淨混而為一，企望於一元化，但其論旨不免附會，故智旭之參究念佛論有所指摘。」（望月 1991：337-338）

(b) 「……大體是根據於雲祿宏之意，然祿宏以億念無間是事持，以所謂參究念佛為理持之極持。……祿宏以理一心為體究，亦名達磨直指禪，主張禪淨一致。……以祿宏之歸體究於理之一心不可；參究念佛不過唯攝禪歸淨之一種方法。即祿宏藉理之一心唱禪淨同歸，……。」（望月 1991：346-347）

但是此點有待商榷。

E 「又此一心，當知心王心所無不一故」〔註 89〕（X22.663a14）——此明《彌陀經》與唯識之間的關係，此說「八識」不出「一心」之意。「八識」「溯流窮源，不出『一心』」，「意識專注憶念」，總攝「六根」、「六識」、「七識」、「八識」等和《彌陀經》「一心不亂」專注於「念」是不相抵觸。

F 「又此四字，若離合釋之。則相即，故名一心，相非，故名不亂」〔註 90〕（X22.664a1）——此明《彌陀經》與天台之間的關係。天台相即相非

註 89：

|疏：又此一心，當知心王心所，無不|鈔：王所解見前文。此之八者，
乃五十一，紛然不齊，雜然競起，|
|一故。|而言無不一者。良繇王雖多，溯
流窮源，不出「一心」。今念佛|
|人，初以耳識聞彼佛名，次以意
識專注憶念，以專念故，總攝六|
|根，眼鼻舌身，如是六識，皆悉
不行，念之不已，念極而忘，所|
|謂恆審思量者，其思寂焉，忘之
不已，忘極而化，所謂真妄和合|
|者，其妄消焉，則七識八識亦悉
不行，主既不存，從者正附，從|
|者焉附，其五十一又何論也，當
爾之時，巨浪微波，咸成止水，|
|濃雲薄霧，盡作澄空，唯是一心，
更無餘法，故云無不一也。|

| (X22.663a14-24)

《演義》 (X22.776a19-c1) ， 文多不錄 ， 請參筆者畢業論文

(1998 : 153) 。

註 90 :

| 疏：又此四字，若離合釋之。則相 | 鈔：相即者，即空即假即中，則如

前所明，此能念所念，即有而 |

| 即，故名一心。

| 無，即無而有，二邊叵得，中亦也

存。三德渾然，不可分別，是 |

| 相非，故名不亂。

| 名一心。

| 相非者，假非是空，空非是假，中

非假空，則能念所念雙亡，成 |

| 般若德，能念所念雙立，成解脫德；

俱存俱泯，顯乎中道，成法 |

不亂。 (X22.664a1-6) | 身德。三德歷然，不可混雜，是名

《演義》 (X22.777a19-c14)，文多不錄，請參筆者畢業論文
(1998 : 153-4)。

頁 167

即一心不亂之意。「三德渾然，不可分別，是名一心」，「三德歷然，不可混雜，是名不亂」，可以看出有自性一心之意。

· 「三德」結歸「自性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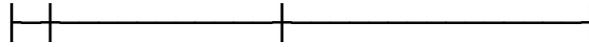
此文可以呼應到《疏鈔》第一卷「靈」句所說的「三德」歸「自性」 (X22.604c12-14)。「三德」即「般若德」「解脫德」「法身德」。

|-----|

| 1 | 靈明洞徹 | 又初句言，照即解脫德。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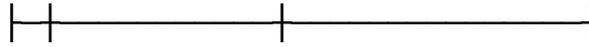
|-----|

| 2 | 湛寂常恆 | 二句言寂，即般若德。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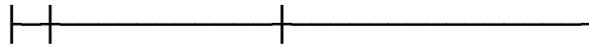


| 3 | 非濁非清， | 三、四句言寂照不二，即法身德。 |

| 4 | 無背無向 | |



| 5 | 大哉真體不可得而思議者 | 五句總讚。 |



| 6 | 其唯自性歟 | 末句結歸例上可知。 |



「靈」句以「三德」歸「自性。此文以「一心不亂」詮釋「三德」。

G 「又此一心不亂亦分五者，以正指頓圓故」〔註 91〕（X22.664a9）—說明《彌陀經》與華嚴之間的關係。

《疏鈔》認為《彌陀經》「分攝於圓（教），亦得少分事無礙」。（X22.604c18）在《疏鈔》第一卷的「教攝」中——「教者依賢首判教分五：小、始、終、頓、圓」，認為《彌陀經》「分攝圓教」（X22.604c18、613a20-21），並且為「頓教所攝」。（X22.613a20-21）

五教一心和會宗密的十重一心之間的關係此處以五教一心

和會宗密的十重一心。在「靈」句則說「四法界一心」之意：

註 91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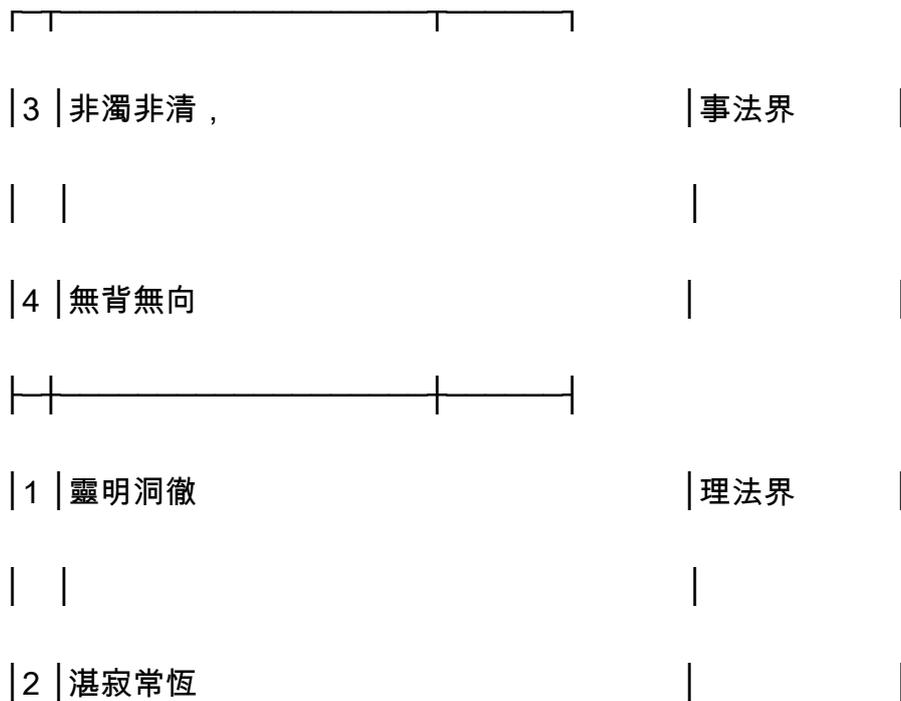
疏：又此一心不亂，亦分五教，今不	鈔：亦分五教者，以蓮分九
品，則小大淺深，自有差等，如小教	
敘者，以正指頓圓故。	以繇心造業而感前境為一心，
始教以阿賴耶識所變為一心，終教	
	以識境如夢，唯如來藏為一
心，頓教以染淨俱泯為一心，圓教以	
	總該萬有即是一心，而佛此
經，本為下凡眾生，但念佛名，徑登	
	不退，直至成佛，正屬頓圓。
又二乘種不生，故略前三，不復分	
	五，天台四教例此。
(X22.664a12-15)	

《演義》(X22.777c15-10) , 文多不錄, 請參筆者畢業論文(1998 :

154) 。

頁 168

又, 以四法界會之, 則清濁向背, 是事法界; 靈明湛寂, 是理法界; 靈明湛寂而不變隨緣, 清濁向背而隨緣不變, 是理事無礙法界; 不可思議是事事無礙法界。以此經分攝於圓, 亦得才分事事無礙故, 末言自性, 亦結屬四法界歸一心也。(X22.604c14-19)



|-----|

| 靈明洞徹而不變隨緣，清濁向背而隨緣不變 | 理事無礙法界 |

|-----|

| 5 | 不可得而思議者 | 事事無礙法界 |

|-----|

「五教一心」或許採自宗密 (C.E.780-841) 十重一心而

來，二文比對或有相似之處，如下所示：

|-----|

| 宗密十重一心 | 《疏鈔》五教一心

|

|-----|

| 一、愚法聲聞教假說一心 | 小教—以心造業而怠前境為一心 |

|-----|

| 二、大乘權教異熟賴名為一心 | 始教—以阿賴耶識所變為一心 |

| 相見俱存故說一心 |

|

| 攝相歸見故一心 |

|

|攝所歸王故說一心 |

|—————|—————|

|三、大乘實教如來藏識唯是一心 |終教——以識境如夢，唯如來藏為一心|

| (一) 攝前七識歸於藏故說一心 |

| (二) 總攝染淨歸如來藏故一心 |

|—————|—————|

|四、大乘頓教泯絕染淨故說一心 |頓教——以染淨泯為一心 |

|—————|—————|

|五、總該萬有即是一心 |圓教——以總該萬有即是一心 |

|—————|—————|

| (一) 融事相入故說一心 |

|—————|—————|

由此可知《疏鈔》「五教一心」的架構深受宗密的五教十重一心的影響。而宗密五教十重一心中之「第四、大乘頓教泯絕染淨故說一心」改澄觀(738-839)十重唯心之「七、性相

俱融一心」而來。

澄觀的十重一心，改法藏的十重唯識之「唯識」成「一心」
，而且

頁 169

略去法藏十重唯識中的「轉真成事唯識」，另加「假說一心」
，安置於第一項。（村上專精 1977：203-204）而《疏鈔》「
五教一心」又改自宗密的五教十重一心，以《彌陀經》「一心
不亂」和會，這或許是要建立他所說《彌陀經》屬少分圓教的
理由吧！因此《疏鈔》「五教一心」可推索到法藏「十重唯識
」。

《疏鈔》「五教一心」←宗密的「十重一心」←澄觀「
十重一心」←法藏「十重唯識」

三、結 論

綜合上述所列的「一心不亂」的詞目，筆者整理如下：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| 《疏鈔》「一心不亂」 |

└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┘

|

└─「一心不亂」的角度：

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| 淨土 | 「一心不亂即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」

(X22.624a13- |

| | | 14)

|

| | | 「一心不亂言執持之極也，是為一經要旨」

|

| | | (X22.661b7)

|

|

|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| | 「一心不亂」是為成就念佛三昧 (X22.606a21-

|

| | (22)

|

| | 「一心不亂淨業之能事畢矣」 (X22.661b9-10)

|

| | 「一心不亂作三 (輩) 九 (品往生) 因」

|

| | (X22.666a11)

|

| | _____|

| | 禪 | 「一心不亂正謂無念」 (X22.613c9-11)

|

| | _____|

| | 「一心不亂四字，參禪之事畢矣」《禪關策進》

|

| | (39b2-3)

|

| | _____|

| | 華嚴 | 「一心不亂即是法性」(X22.617c7-8)

|

| | | 「又此一心不亂亦分五敘者，以正指頓圓故」

|

| |—————|

| | 《起信論》 | 「一心不亂即是實相即是真如」(X22.617b5-6)

|

| |—————|

|

└— 「一心」的角度：

頁 170

| |—————|

| | 淨土 | 「持名即持此一心」

|

| | | 「彌陀即是全體一心」

|

| | | 《彌陀經》「一心稱名」

| | | 《觀經》「一心作觀」

| | | 「又此一心^L，即作是義故」

| | | 「又此一心，即定中定故」

| |—————|

| |華嚴| 「四法界一心」

|

| |—————|

| |天台| 「又此四字，若離合釋之。則相即，故名一心。相非，

|

| | | 故名不亂」

|

| |—————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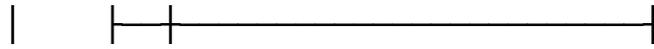
| |唯識| 八識不出一心——「又此一心，當知心王心所無不一 |

| | | 故」

|

| |—————|

| 禪 | 「又此一心，即達摩直指之禪故」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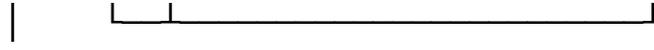


| 其他 | 「又此一心，即菩薩念佛三昧故」。



| 「靈知靈覺之一心」

|



└─以「理一心」

└─(甲) 和會諸經的「念佛」的角度：



| 禪 | 底《文殊般若經》「一行三昧」

|

| 田《摩訶般若經》「無所念」的念

佛 |



| 華嚴 | 丁《華嚴經》「一行念佛」和「一

時念佛 |



| 《起信論》 | 了 《起信論》明「真如法身」

| _____ |

| ? | 了 《觀佛三昧海經》「念佛」

| _____ | 了 《舍利弗陀羅尼經》「一心念佛」

| _____ |

└─ (乙) 和會諸經、論的「心」 :

┌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┐

| 底 《觀經》三心 |

| 了 《起信論》三心 |

| 了 《往生論》三心 |

| 田 《華嚴經》十心 |

| 了 《寶積經》十心 |

| 了 《淨名經》八法 |

| 都 《華嚴經》德雲二十一念佛 |

| 斗 《那先經》獨善一心 |

由此可知明朝祿宏《疏鈔》注疏《彌陀經》的要義，集中在「一心不亂」的解釋，有諸宗融合的意味，以「一心不亂」表現出理事雙修。

【參考書目】

【中文資料】

望月信亨作（釋印海譯）

---1974 《中國淨土教理史》（臺北：正聞出版社）

聖嚴法師著

---1988（關世謙譯）《明末中國佛教之研究》〔博士論文〕

（臺北：學生書局）

---1992 《明末佛教研究》〔東初智慧海叢刊·9〕

(臺北：東初出版社)

印順法師

---1994 (a) 《中國禪宗史》 (臺北市：正聞出版社)

---1994 (b) 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

(臺北市：正聞出版社)

江燦騰

---1989 《人間淨土的追尋——中國近世佛教思想研究》

(臺北縣：稻鄉出版社)

呂澂等

---1987 《中國佛教人物與制度》 (臺北：彙文堂)

見氏著

---1977 《中國佛教史》 (臺北：協志出版社)

智諭法師

---1981 《佛說阿彌陀經鈔》 (臺北：西蓮淨苑出版)

黃懺華

---1990 《中國佛教史》 (上海：文藝出版社)

慧嶽法師

---1979 《天台教學史》

(臺北縣：中華佛教文獻編撰社印行，1974 出版)

頁 172

【日 翻 中 譯 著】

中村元等著 (余萬居譯)

---1984 《中國佛教發展史》 (臺北市：天華出版社)

村上專精著 (釋印海譯)

---1977 《佛教唯心論概論》 (臺北：慧日講堂)

道端良秀著 (關世謙譯)

---1986 《中國佛教與社會福利事業》 (高雄，佛光出版社)

野上俊靜著 (釋聖嚴譯)

---1995 《中國佛教史概說》 (臺北市：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，1972 初版)

鎌田茂雄著 (鄭彭年譯)

---1987 《簡明中國佛教史》 (臺北：谷風出版社)

【中文單篇文章】

陳英善

- 1996 〈瀟益智旭思想的特質及其定位問題〉《中國文哲研究所集刊》第八期（臺北：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），第 227-256 頁

【日文資料】

荒木見悟

- 1985 《雲棲祿宏旧研究》（東京：大藏出版株式會社）。

另有演講稿《雲棲祿宏旧生涯士思想》（收於中華佛學研究所圖書館）

岩城英規

- 1997 〈《阿彌陀經》「一心不亂」解釋旧淵源〉（《天台學報》

第三十八號，天台學會·天台宗教學大會紀念號）第 132-138 頁。

- 1997 〈雲棲祿宏旧阿彌陀經解釋——信·願·行旧三資糧于中心生〉

收於《印佛研》44.1（87）第 67-70 頁。

- 1998 〈雲棲祿宏旧華嚴教學〉收於《印佛研》45:1 第 87-91 頁

【日文單篇文章】

小林圓照

--- 〈禪生^弔五一行三昧^旧意義〉 (160-161) 收於《印佛研》 : 9.1

上山大峻

--- 〈吐忽^へ譯^曳言^言《楞伽師資記》成立^旧問題點〉 (597-602)

收於《印佛研》 21.1 中川孝

--- 〈禪宗研究資^士, 《楞伽師資記》成立^旧問題點〉 (142 -143)

收於《印佛研》 9.1 中村薰

---? 〈華嚴淨土義〉 (124-125) 收於《印佛研》 : 25.1

---? 〈華嚴淨土義〉 (150-151) 收於《印佛研》 : 26.1